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011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杨国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逸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其已作出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本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和第五节“重要事项”中“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目录

2014 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8
第十节 内部控制.....	5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湖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证券监督管理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控股股东	指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武锅集团	指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蓝翔公司	指	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阿尔斯通	指	阿尔斯通公司（法国上市公司）
阿尔斯通控股	指	阿尔斯通控股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巨潮网	指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重大风险提示

一、因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和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第 14.1.2 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本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暂停上市。该公告刊登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上，公告编号：2014-049。

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的第 14.4.1 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1、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本规则 14.1.1 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2、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本规则 14.1.1 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2015 年 4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 201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5-011），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169.8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45,985.67 万元。201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已披露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的第 14.4.4 条规定，若公司 201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和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披露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公司股票是否终止上市的决定。

五、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武锅 B	股票代码	200770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武锅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HAN BOILER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B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国威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路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05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05		
公司网址	http://www.wbcl.com.cn		
电子信箱	cnwhu.wbc@power.alsto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幼兰	侯莉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路 1 号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路 1 号
电话	(027) 81993700	(027) 81994270
传真	(027) 81993701	(027) 81993701
电子信箱	youlan.xu@power.alstom.com	li.hou@power.alsto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境内：《证券时报》、境外：《大公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8 年 04 月 08 日	湖北省武汉市武珞路 586 号	企股鄂总副字第 002591 号	420106271756432	27175643-2
报告期末注册	2009 年 10 月 30 日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路 1 号	420000400000568	420101271756432	27175643-2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李彦斌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901 室	王世平、王珏	2014 年 4 月 29 日至本报告披露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947,399,638.32	866,341,650.15	9.36%	768,602,35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1,698,250.48	-119,438,184.80	14.85%	-94,341,15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768,506.39	-151,248,378.66	29.41%	-99,994,04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2,785,544.75	51,736,979.90	330.61%	83,683,857.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1	17.07%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1	17.07%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3%	-9.23%	2.00%	-8.38%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1,150,482,149.87	1,339,647,873.78	-14.12%	1,623,377,05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59,856,701.14	-1,356,141,450.66	-7.65%	-1,237,391,499.91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01,698,250.48	-119,438,184.80	-1,459,856,701.14	-1,356,141,450.66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01,698,250.48	-119,438,184.80	-1,459,856,701.14	-1,356,141,450.66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公司财务报告中无境内外会计准则的差异。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6,944.11	315,276.69	4,496.4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282,752.47	3,250,908.24	3,044,65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7,776.00	277,776.00	277,776.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40,600.00	33,593,046.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33.33	2,723,593.64	1,737,238.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0,150.00	8,338,761.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645.28	-588,720.66	
合计	5,070,255.91	31,810,193.86	5,652,887.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中国经济总体平稳运行，用电需求平稳增长，发电效率略有下降，电源投资速度持续放缓。水电、火电、核电投资规模同比仍保持下滑态势，但整体来看，清洁能源发电量占比依旧偏小，火电仍发挥着对电力供应的保障支撑作用。面对持续萎缩的市场，公司不畏艰难，充分运用阿尔斯通的先进锅炉技术，陆续向欧洲和东南亚客户交付了符合EN标准和ASME标准的产品，充分验证了公司的生产能力和技术实力。公司希望凭借阿尔斯通的洁净能源技术和高效的锅炉产品进一步拓展国内锅炉市场，管理层坚信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及拥有的先进生产技术，能继续保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员工在管理层的领导下，锐意进取，克难奋进，保持了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739.96万元，比上年度增加9.36%；实现利润总额-13,015.61万元，比上年度减少12.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169.83万元，比上年度增加14.85%。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4年，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2月签订了罗源项目合同，提供660MW超超临界锅炉；借助阿尔斯通的平台优势，公司2014年签订了Altamira、Opole、Mailiao和Ashalim项目合同，提供锅炉产品及配件。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在岗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费用及成本，强化项目执行的互动工作和产品质量控制，确保按质按期完成订单。

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站锅炉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47,399,638.32	866,341,650.15	9.36%	主要系报告期内 Tanjung Bin、滨洲北海、Yanbu 等项目执行，建造合同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805,579,305.98	825,885,096.14	-2.46%	主要系本报告期 Yanbu、滨洲北海、Tanjung Bin 等项目执行产生，且 Tanjung Bin 等项目成本控制较好，材料及人工投入降低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710.66	0.00	100.00%	主要系本年应纳流转税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15,763,267.33	11,181,305.21	935.33%	主要系本期 5 年期以上其他应收款项增加导致坏账损失增加，以及本期新增的 Karabiga、罗源项目为亏损合同导致预计合同损失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446,207.85	-67,448.47	-561.55%	主要系本年度未交割的套期工具及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套期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7,896,304.46	5,016,123.13	-656.13%	主要是由于本期罗源、Karabiga 项目合同预计损失计提及 5 年期以上其他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增加所形成的暂时性可抵减差异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785,544.75	51,736,979.90	330.61%	主要系本期 Opole, Karabiga 等项目预收款致收款高于去年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0,735.79	-17,070,395.82	64.14%	主要系本期购置固定资产支出少于去年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300,543.32	-160,775,660.00	-34.54%	主要系本年度借款低于去年所致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经营模式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739.9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36%，其中：

(1) 主营业务收入93,987.0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14%，主要系报告期内Tanjung Bin、滨洲北海、Yanbu等项目执行，建造合同收入增加所致；

(2) 其他业务收入752.9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4.24%，主要系报告期内材料销售及加工服务收入增加所致。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制造业（元）	销售量	元	939,870,503.16	861,121,950.92	9.14%
	生产量	元	800,699,664.55	825,881,875.73	-3.05%
	库存量	元	198,626,988.64	219,758,895.18	-9.6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24,294,401.3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7.5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同一控制人阿尔斯通控制的客户	687,583,290.39	72.58%
2	滨州北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94,575,656.11	9.98%
3	国电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81,782,876.71	8.63%
4	PT INDAH KIAT PULP & PAPER ,TBK	50,304,260.19	5.31%
5	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10,048,317.97	1.05%
合计	--	924,294,401.37	97.5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主营业务成本	800,699,664.55	99.39%	825,881,875.73	100.00%	-3.05%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4,879,641.43	0.61%	3,220.41	0.00%	151,422.37%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锅炉及配套产品销售	主营业务成本	800,699,664.55	99.39%	825,881,875.73	100.00%	-3.05%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4,879,641.43	0.61%	3,220.41	0.00%	151,422.37%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80,069.9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05%，主要系本报告期项目成本控制加强，Yanbu、Tanjung Bin等项目材料及人工投入降低所致。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1,797,518.9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0.47%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Vallourec Deutschland GmbH	92,330,585.29	14.27%
2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285,808.56	9.47%

3	豪顿华工程有限公司	49,372,222.24	7.63%
4	常州常宝精特钢管有限公司	32,522,730.76	5.04%
5	扬州诚德钢管有限公司	26,286,172.10	4.06%
合计	--	261,797,518.95	40.4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费用

1. 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增加935.33%，主要系本期5年期以上其他应收款项增加导致坏账损失增加，以及本期新增的Karabiga、罗源项目为亏损合同导致预计合同损失增加所致。
2. 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减少656.13%，主要是由于本期罗源、Karabiga项目合同预计损失计提及5年期以上其他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增加所形成的暂时性可抵减差异所致。
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较去年减少561.55%，主要系本年度未交割的套期工具及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套期损失增加所致。

5、研发支出

不适用。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954,993.59	749,326,730.50	1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169,448.84	697,589,750.60	-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785,544.75	51,736,979.90	330.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2,808.31	712,432.18	158.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3,544.10	17,782,828.00	-55.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0,735.79	-17,070,395.82	64.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600,000.00	1,041,000,000.00	6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8,900,543.32	1,201,775,660.00	6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300,543.32	-160,775,660.00	-34.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0,398.31	-122,787,828.07	98.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330.61%，主要系本期Opole、Karabiga等项目预收款致收款高于去年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64.14%，主要系本期购置固定资产支出少于去年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减少34.54%，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939,870,503.16	800,699,664.55	14.81%	9.14%	-3.05%	10.72%
分产品						
锅炉及配套产品 销售	939,870,503.16	800,699,664.55	14.81%	9.14%	-3.05%	10.72%
分地区						
国内	191,170,931.76	191,039,343.12	0.07%	-37.94%	-41.15%	5.45%
国外	748,699,571.40	609,660,321.43	18.57%	35.37%	21.62%	9.20%

说明：公司 201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的原因主要是：

-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93,987.0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14%，主要系本年度 Tanjung Bin、滨州北海、Yanbu 项目投入增加，项目合同收入增加所致；
-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80,069.9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05%，主要系本年度加强成本控制，Tanjung Bin、Yanbu 等项目材料及人工成本实现节约以及本期结算老项目 Perawang 释放成本，使得本期毛利率上升所致。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8,514,759.05	0.74%	10,114,897.11	0.76%	-0.02%	主要系本期公司偿还了部分股东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24,667,317.47	2.14%	221,376,068.36	16.52%	-14.38%	主要系本期收回前期应收款项所致
存货	59,020,572.11	5.13%	134,413,065.46	10.03%	-4.90%	主要系报告期内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因减值的计提而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674,126,925.05	58.60%	705,316,090.85	52.65%	5.95%	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6,007,903.49	0.52%	2,245,077.87	0.17%	0.35%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车间开建投入增加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1,512,800,000.00	131.49%	1,629,200,000.00	121.61%	9.88%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信用借款所致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12,137.16	24,533,565.48					24,545,702.64
上述合计	12,137.16	24,533,565.48					24,545,702.64
金融负债	79,585.63	24,912,324.86					24,991,910.4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4、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核心竞争力是一家公司能够长期获得竞争优势的能力，是公司持续经营发展的关键。面对国内外市场空间和发展机遇，公司在品牌、技术、销售渠道等方面具有较强的优势。

1、依托阿尔斯通的品牌和技术优势

阿尔斯通是全球电力行业的领先企业，阿尔斯通拥有超过100年的锅炉技术研发历史，50年的对国外公司技术许可和产品输出的历史，足迹遍布全球100个国家和地区。其领先的火电锅炉技术，主要包括亚临界、超临界和超超临界电站锅炉技术、超临界和亚临界循环流化床锅炉技术。

2、本公司核心技术全面升级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于2007年正式入主本公司，拥有其51%的股权。截止目前为止，阿尔斯通对本公司技术转让的核心部分已经完成，并提供了最新的超（超）临界锅炉技术、资料、软件及标准以及相应人员培训。公司目前已具备生产符合美国ASME标准、欧盟EN标准和国内标准电站锅炉及其相关产品的生产能力。

3、共享阿尔斯通全球销售网络

阿尔斯通旗下电站锅炉主要生产企业包括：阿尔斯通电站锅炉公司（德国），拥有1000兆瓦等级超超临界塔式锅炉技术；阿尔斯通电力锅炉建造公司（法国），拥有大型循环流化床锅炉技术；阿尔斯通电力公司（美国），拥有600兆瓦等级双通道超临界锅炉技术。阿尔斯通对本公司的总体目标是：将本公司融合到阿尔斯通全球锅炉市场，并将设计和制造及管理提升到世界先进标准水平，有效的为中国市场和海外市场提供产品。

4、拓展国内市场空间

目前，本公司承接了阿尔斯通核心技术和最新科研成果，拥有世界先进生产设施及生产技术，这使公司能够与哈电、上电、东电三大集团的锅炉制造企业竞争国内的电站锅炉市场。

5、增加出口订单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了全面的业务支持，帮助公司签订了多笔海外项目主要部件分包订单，帮助公司开拓了出口市场。随着公司的技术全面升级，公司已在逐渐建立国内市场中的地位。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法国巴黎银行	非关联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14年12月05日	2015年05月29日	0		2,638.43	1.81%	68.23
汇丰银行	非关联	否	远期外汇合约	7,065.38	2013年08月27日	2018年04月25日	7,065.38		76,073.71	52.11%	-150.31
渣打银行	非关联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0.17	2014年03月27日	2015年02月26日	2,020.17		4,934.97	3.38%	-159.01
合计				9,085.55	--	--	9,085.55		83,647.11	57.30%	-241.09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4月29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因业务发展需要,为规避汇率风险,公司与汇丰银行、渣打银行及巴黎银行等分别签订了远期外汇合同。针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协同合作银行做好汇率趋势的预测,密切跟踪汇率变化情况,根据市场变动情况,实行动态管理;针对流动性风险,公司开展的外汇保值业务均以公司外汇收支预算为依据,由于公司外汇保值业务是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因此能够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对公司流动性资产影响较小;针对操作风险,公司制定了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岗位责任不相容的专职人员,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外汇保值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针对信用风险,公司										

	进行的外汇保值业务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大型商业银行及外资银行，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针对法律风险，公司进行外汇保值业务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相关交易管理规范，合法进行交易操作，与交易对方签订条款准确明晰的法律协议，最大程度的避免可能发生的法律争端；对于可能的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现金流风险，公司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有效控制。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对报告期内衍生品投资损益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41.09 万元人民币。公允价值计算以合同价格及交易对手提供的与产品到期日一致的资产负债表日远期汇率报价为基准。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比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4 年度套期保值型衍生品投资业务预计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为规避汇率风险开展的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资金交易业务，是基于对未来外汇收支的合理估计和目前外汇收支的实际需求，业务流程合法合规，基本上不存在市场风险和履约风险，且对公司流动性无影响。公司已就开展外汇资金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衍生品投资内部控制制度》。我们认为公司通过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管理能力，为外汇资产进行保值。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锅炉	锅炉、能源环保产品、钢结构、热能产品及其辅助设备的技术研究、设	20,000,000.00	5,810,467.71	4,395,163.32		-11,231,434.18	-11,231,434.18

			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开发产品的销售;能源工程(非土建工程)承包和技术服务。						
--	--	--	---	--	--	--	--	--	--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子公司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活动,并处于清算过程中,目前公司正积极收回该子公司的应收帐款;
2. 子公司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9.57%,主要系因为根据帐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七、2015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下降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1,283	--	1,533	2,445.2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	0.05	0.08	--		--
业绩预告的说明	公司经营业绩预计同向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去年同期Perawang项目结算致使合同预计损失转回而本期无此情况。						

八、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2015年公司面临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分析

2014年,全国火电投资完成952亿元,同比下降6.3%;全年基建新增火电装机容量4729万千瓦,同比增加554万千瓦,其中新增煤电3555万千瓦;气电886万千瓦。12月底全国全口径火电装机容量9.2亿千瓦,同比增长5.9%,其中煤电8.3亿千瓦,同比增长5.0%;气电5567万千瓦,同比增长29.2%。高参数、大容量、高效环保型机组比例进一步提高。

根据中电联发布的中国电力工业现状与展望,基于全国发电能源资源禀赋特征和用电负荷分布,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电力安全保障以及技术经济制约,电力发展将加快转变电力发展方式,

着力推进电力结构优化和产业升级，坚持节约优先，优先开发水电、积极有序发展新能源发电、安全高效发展核电、优化发展煤电、高效发展天然气发电，推进更大范围内电力资源优化配置，构建安全、经济、绿色、和谐的现代电力工业体系。

(2)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控股股东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控制人法国阿尔斯通公司拥有世界领先的AGVTM轨道交通技术，以及覆盖煤炭、水电、天然气、核能和风能多种能源形式的集成电厂解决方案。本公司将借助阿尔斯通公司这一平台，继续努力提升公司的未来发展。公司未来的产品将是环保、高效并适应电力市场发展需求的。

(3) 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公司将继续积极关注国内外市场形势的变化并着重抓好以下工作：

1、提高核心竞争力，利用技术优势、品牌优势和制造能力优势，继续提供满足全球市场、符合欧洲标准、美国标准及印度标准的高性能锅炉产品，不断提高国际领先的生产制造技术水平。

2、全力以赴开拓国内市场并积极获取出口订单，提高国内市场份额和市场地位，增加产品出口比率。

3、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加强技术准备、原材料准备工作，加强各类成本控制，强化项目执行的互动工作和技术质量控制，确保按质按期完成订单。

4、强化在岗人员的培训和管理，缩短掌握新技术和适应新流程的周期，提高劳动生产率，以满足各类订单不同质量标准的要求。

5、不断提高在国内外市场中的竞争能力，并建立良好的商业模式，充分运用公司所拥有的先进技术和强大的生产能力向国内外用户提供优质产品。

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本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不影响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公司监事会认为：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本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不影响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并同意审计机构对审计报告中的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并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2014 年 6 月 20 日，中国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 年 7 月 23 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十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近三年，由于公司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故公司近三年都未实行利润分配，亦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0.00	-101,698,250.48	0.00%	0.00	0.00%
2013 年	0.00	-119,438,184.80	0.00%	0.00	0.00%
2012 年	0.00	-94,341,156.1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能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不断加大环保资金的投入力度，切实加强环境保护各项工作。积极推行清洁生产，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减少和避免污染物的产生，保障员工身心健康，努力实现企业经济效益、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协调、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未导致环境纠纷，未受到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1月01日	武汉	电话沟通	个人	流通股东	公司年度实际经营情况；解决公司负净资产的债转股方案及进展。
2014年12月31日	武汉	电话沟通	个人	流通股东	公司股票是否还能恢复上市交易；股票若退市了如何交易，公司是否有让股票重新上市的打算。
接待次数					12
接待机构数量					0
接待个人数量					12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本公司与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因《2×200MW 机组燃煤锅炉经济合同》的履行产生纠纷，于 2010 年 4 月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偿还本公司合同款共计 4,797 万元，违约金及利息共计 2,204.7 万元。2011 年 10 月，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经过多次开庭审理，判决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合同款 3,982 万元以及相应利息。判决执行过程中，本公司发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就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这一案件事实认定错误，遂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3 年 4 月，最高人民法院裁定：指令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2014 年 4 月，本公司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判决如下：1、撤销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0）晋民初字第 8 号民事判决；2、解除原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所签订的经济合同；3、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原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合同款 4,797 万元(因已判定 2#锅炉的已付订金 815 万元转为 1#锅炉的部分货款,故 1#锅炉总欠款 4,797 万元中的 815 万元无须再行支付)及相应利息；4、驳回原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判决生效后，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履行判决书规定的义务：向公司支付合同欠款。公司于 2014 年 5 月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后，为便于执行，于 2014 年 5 月裁定：指定由山西省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2014 年 10 月 20 日，山西省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冻结、扣划被执行人振兴集团有限公司的存款六千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当数额的财产。并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轮候冻结了被执行人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名称：ST 生化、股票代码：000403）的 22.61%股权，计 61,621,064</p>		否	已结案	本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取决于本判决的执行情况。		2014 年 12 月 04 日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12 月 4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28、2014-089

<p>股。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当具备法定拍卖条件时，公司将申请法院拍卖上述轮候冻结的股权。</p>							
<p>2001 年 11 月，深圳旺达彩印包装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一份编号为 2001 电销 011 的锅炉供货合同。2003 年 9 月，合同双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由江苏旺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履行该合同的权利义务。2004 年 2 月，在本公司收到该合同总价 30% 的定金共计 4,608,300 元后，即组织了设计、生产和扩散采购工作。2004 年 11 月，江苏旺达要求推延交货期并停止支付后续货款，致使该项目停止至今。2011 年 4 月，江苏旺达致函本公司要求解除合同并返还定金 4,608,300 元，但本公司认为，在该项目中本公司组织设计、生产和扩散采购亦产生了大量成本费用，遂同意在不退还定金并补偿损失的基础上解除上述合同，但江苏旺达不同意本公司意见。因双方就合同的解除事宜无法达成一致，江苏旺达即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本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解除双方关于锅炉的购销合同关系；公司退还江苏旺达支付的购货款 4,608,300 元；公司承担已付款自 2011 年 5 月 25 日至退还款项之日的利息。2014 年 6 月 25 日，在法庭开庭审理过程中，公司获知江苏旺达已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被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并指定了破产管理人。同时，破产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的相关规定，要求解除合同。2014 年 10 月，本案经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判决如下：解除公司与江苏旺达的锅炉购销合同关系；公司退还江苏旺达预付款 4,608,300 元。公司不服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本案上诉经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14 年 12 月判决如下：1、维持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鄂武汉中民商初字第 00129 号民事判决主文第一项；2、撤销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鄂武汉中民商初字第 00129 号民事判决主文第二项、第三项；3、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江苏旺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返还货款 153.63 万元；4、驳回江苏旺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p>	<p>否</p>	<p>已结案</p>	<p>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 219 万元。</p>		<p>2014 年 12 月 20 日</p>	<p>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6 日、10 月 21 日、12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48；2014-082；2014-090</p>	
<p>2013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以下简称“章程修正案”）。修改内容要点为：第七十四条，股东授权委托书应针对每一次具体的股东大会分别出具，不得作出长期的授权；代理人不得转委托他人；具备股东身份的代理人接受五个及以上股东委托，应</p>	<p>否</p>	<p>已结案</p>	<p>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无实质影响。</p>		<p>2014 年 07 月 15 日</p>	<p>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7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p>	

<p>按照本公司征集投票权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开征集和办理相关手续；非股东身份的代理人不得接受五个及以上股东委托，但征集人除外。第八十八条，征集人为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百分之一（1%）以上股份的股东；征集人应当聘请律师事务所或国家公证机关对征集人资格、征集方案、征集投票权委托书、征集投票权行使的真实性、有效性等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明确的法律意见。该法律意见书或公证书需与征集投票报告书和征集投票委托书一并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就本章程修正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该章程修正案内容并不违反现行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也没有法律依据可以认定章程修正案对中小股东合法权益进行了不当限制。该《法律意见书》的全文于 2013 年 6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流通股股东谭镇标认为章程修正案限制了公众股东合理行使其民事权利，侵害公众股东的权益，属于无效决议，即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本诉讼。为了进一步完善股东表决权行使制度，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的相关内容，董事会对《公司章程》的第七十四条和第八十八条进行了修改，该章程修正案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更新版）。本案经开庭审理，2014 年 7 月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判决如下：驳回原告谭镇标的诉讼请求。</p>						<p>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66；2014-071</p>
<p>2003 年 9 月，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了《2×350MW 机组扩建工程锅炉买卖合同》，在该合同的履行过程中，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生产并向包头铝业交付了全部锅炉设备，但该公司长期拖欠该锅炉设备合同款。本公司曾连续多次通过各种方式（包括电话、传真和特快专递）要求包头铝业支付该合同的欠款，但包头铝业均以锅炉设备存在质量问题为由不予支付，也不同意与本公司友好协商解决问题。2014 年 5 月，本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决包头铝业偿还本公司合同欠款、违约金及其利息，并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交了相关证据。</p>	<p>否</p>	<p>未结案</p>	<p>本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取决于诉讼的最终判决结果。</p>		<p>2014 年 08 月 06 日</p>	<p>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73</p>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ALSTOM (Switzerland) Ltd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接受服务	IT 服务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224.43	3.70%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接受服务	IT 服务、培训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324.05	5.34%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ALSTOM IS&T SAS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接受服务	IT 服务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510.44	8.42%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采购	采购部件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275.49	0.50%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ALSTOM Power Turbomachines LL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接受服务	检验材料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1.01	0.02%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阿尔斯通(武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接受服务	钢管蠕变试验服务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27.64	0.46%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ALSTOM Power In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接受服务	温莎设计审核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183.84	3.03%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接受服务	计划咨询项目设计服务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527.92	8.71%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ALSTOM Boiler France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销售产品	锅炉销售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3,111.31	3.31%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Alstom Estonia AS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销售产品	锅炉销售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258.39	0.27%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ALSTOM Power In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销售产品	锅炉销售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61,105.6	65.01%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ALSTOM Power Sp.z o.o.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销售产品	锅炉销售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1,009.07	1.07%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销售产品	锅炉销售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3,239.06	3.45%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销售产品	锅炉销售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34.89	0.04%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阿尔斯通(武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提供劳务	加工服务费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81.94	10.88%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提供劳务	检测费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	2.88	0.38%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支付借款利息	借款利息	基准利率下浮10%	—	7,789.29	86.91%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2014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武汉锅炉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产品	锅炉销售	按照公平的市场价格交易		218.79	0.23%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合计					--	--	78,926.04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与关联方在销售和采购业务上发生的关联交易是由长期业务合作关系以及行业配套因素形成的,是本公司业务发展所必需的,并将在一定时期内持续存在。此外,公司向关联企业销售和采购商品无特殊的定价政策,完全依据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公允基础上进行,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构成影响。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构成影响,公司不会对关联单位形成依赖。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争取承接更多的国内订单。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1、采购锅炉组件及材料：实际发生金额比本期预计金额少； 2、销售锅炉产品：实际发生金额比本期预计金额少。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武汉锅炉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销售产品	否	485.5	379.41	864.91
ALSTOM Power In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销售产品	否	11,515.78	-11,403.97	111.81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销售产品	否	12.96	-1.48	11.48
ALSTOM Boiler France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销售产品	否	0	472.76	472.76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预付材料款	否	1,326.00	-1,326.00	0
ALSTOM Power In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预付款	否	0	122.56	122.56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	第二大股东	应收关联方	搬迁补偿	否	6,103.05	0	6,103.05

司		债权					
武汉锅炉集团阀门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材料销售	否	24.06	0	24.06
武汉锅炉集团运通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劳务费	否	1.02	0	1.02
ALSTOM Boiler France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服务费	否	61.71	0	61.71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材料销售	否	38.84	-4.44	34.4
阿尔斯通（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服务费用	否	1.41	0	1.41
阿尔斯通（上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提供劳务	否	0	1.83	1.83
阿尔斯通(武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提供劳务	否	24.57	-24.57	0
ALSTOM Power In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材料销售	否	3.62	0	3.62
武汉锅炉集团运通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接受运输服务	否	1.74	0	1.74
武汉锅炉集团阀门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锅炉配件	否	32.14	-5.53	26.61
武汉锅炉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锅炉配件	否	1,912.58	-832.21	1,080.37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材料	否	3,196.65	-2,852.07	344.58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接受服务	否	94.97	9.09	104.06
ALSTOM Power In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接受服务	否	44.37	4.51	48.88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应付关联方债务	接受服务	否	0	118.79	118.79
ALSTOM s.r.o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原材料	否	1.13	24.13	25.26
ALSTOM (Switzerland) Ltd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接受服务	否	79.6	-77.58	2.02
ALSTOM Power Energy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采购原材料	否	0.92	0.14	1.06
ALSTOM Estonia AS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预收产品货款	否	258.39	-258.39	0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 债务	预收产品货款	否	9,298.74	3,910.54	13,209.28
ALSTOM Power In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 债务	预收产品货款	否	59,330.69	-23,384.42	35,946.27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	应付关联方 债务	接受服务	否	97.41	0	97.41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应付关联方 债务	接受服务	否	311.77	-261.95	49.82
ALSTOM IS&T SAS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 债务	接受服务	否	439.42	-179.61	259.81
ALSTOM (Switzerland) Ltd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 债务	接受服务	否	134.27	-20.48	113.79
ALSTOM Power Turbomachines LL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 债务	接受服务	否	0	1.01	1.01
ALSTOM Power Ltd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 债务	接受服务	否	8.84	-0.05	8.79
ALSTOM Holdings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应付关联方 债务	接受服务	否	2.1	-0.59	1.51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6、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2006 年 04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李彦斌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1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会认为：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本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不影响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并同意审计机构对审计报告中的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本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不影响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审计机构对审计报告中的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因公司2011年、2012年、2013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和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第14.1.2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16日起暂停上市。该公告刊登于2014年5月14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上，公告编号：2014-049。

（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第14.4.1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1、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本规则 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2、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本规则 14.1.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被暂停上市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2015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2014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5-011），公司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169.8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45,985.67万元。201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已披露于2015年4月29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

(四)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第14.4.4条规定,若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和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公司2014年度报告披露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公司股票是否终止上市的决定。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终止上市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详细安排和计划

(1) 为了消除终止上市情形,尽早实现公司盈利和净资产为正,为重新上市创造条件,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适应控制人的战略调整,力争改变公司债务结构,使公司进入良性的发展轨道;

二是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利用技术优势、品牌优势和制造能力优势,提高国内外市场份额和市场地位,适应未来市场竞争。

(2) 终止上市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由公司证券部负责

1、联系方式: 027-81993700、027-81994270

2、信息披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布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联合厂房三项目进展情况

2014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联合厂房三投资计划》。2014年4月29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36)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7)等相关公告。联合厂房三项目已完成规划许可、环评等政府审批,目前正处于施工阶段。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72,000,000	57.91%						172,000,000	57.91%
1、发起人股份	172,000,000	57.91%						172,000,000	57.91%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0,530,000	6.91%						20,530,000	6.91%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151,470,000	51.00%						151,470,000	51.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25,000,000	42.09%						125,000,000	42.09%
1、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00	42.09%						125,000,000	42.09%
三、股份总数	297,000,000	100.00%						297,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未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持有已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00%	151,470,000	0	151,470,000	0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1%	20,530,000	0	20,530,000	0		
王晓	境内自然人	0.90%	2,672,800	0	0	2,672,800		
谌鹏	境内自然人	0.79%	2,331,545	0	0	2,331,545		
胡志宏	境内自然人	0.47%	1,390,397	0	0	1,390,397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6%	1,380,236	0	0	1,380,236		
陈楚云	境内自然人	0.46%	1,372,450	0	0	1,372,450		
HSBC BROKING SECURITIES (ASIA) LIMITED-CLIENTS A/C	境外法人	0.40%	1,195,114	0	0	1,195,114		
庄畅雄	境内自然人	0.35%	1,045,000	0	0	1,045,000		
孙蔚蔚	境内自然人	0.33%	966,567	0	0	966,567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非流通股。第一大股东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也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已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晓	2,672,8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2,672,800
谌鹏	2,331,545	境内上市外资股	2,331,545
胡志宏	1,390,397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90,397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380,236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80,236
陈楚云	1,372,45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372,450
HSBC BROKING SECURITIES (ASIA) LIMITED-CLIENTS A/C	1,195,11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95,114
庄畅雄	1,045,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45,000
孙蔚蔚	966,567	境内上市外资股	966,567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926,997	境内上市外资股	926,997
秦辉	909,286	境内上市外资股	909,28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均为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股份为流通股（B 股）。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也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高岩	1999 年 01 月 26 日	71092378-2	6,096.44 万美元	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设备进出口、（代理）采购及（代理）销售；提供培训、人事管理、咨询、技术、仓储、

					经营性租赁等服务；参与有对外承包工程经营权的中国企业的境外工程承包。
未来发展战略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属于投资控股型公司，未来发展仍以投资性业务为主。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尚未披露本年度的报告。公司控股股东 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403,965 万元，净亏损为 16,521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643 万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阿尔斯通公司	Patrick KRON	1992 年 11 月 11 日	不适用（法国上市公司）	2,167,903,717 欧元	在法国及海外开展以下领域的业务：能源，能源输配，运输，工业设备，舰艇建造及维修和工程及咨询，设计和/或生产研究，与建造相关的公有或私有的总承包合同等相关或附属业务。
未来发展战略	阿尔斯通公司未来将致力于轨道交通领域的发展及电力领域的整合，且保持销售额、运营利润率稳定增长。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法国上市公司）的财年度是 2014 年 4 月 1 日至次年的 3 月 31 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尚未披露该财年度的报告。阿尔斯通公司 2013/14 财年实现销售额 202.69 亿欧元，净收益 5.56 亿欧元，现金流量净额-1.71 亿欧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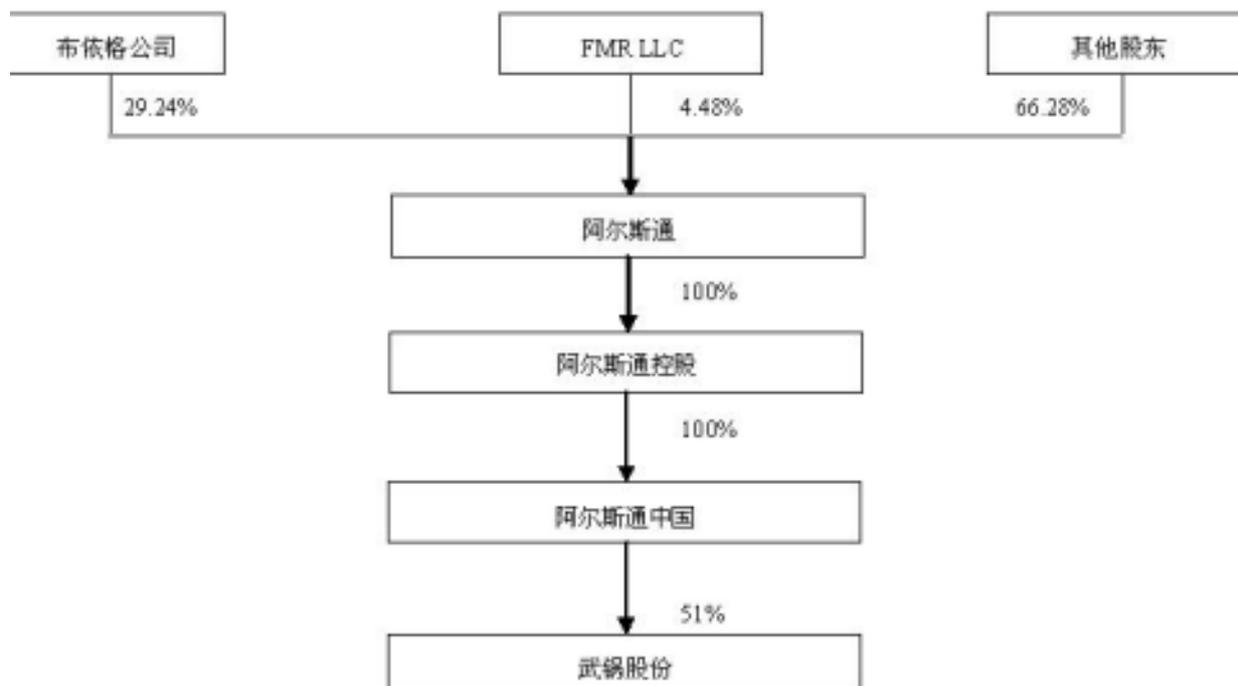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Yeung Kwok Wei Richard (杨国威)	董事长	现任	男	65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Sébastien Thierry Rouge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Pascal Alexander Radue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4年05月21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Anders Maltesen	董事	离任	男	49	2013年10月10日	2014年05月21日	0	0	0	0
高岩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4年05月21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熊刚	董事	离任	男	57	2013年10月10日	2014年05月21日	0	0	0	0
姜红	董事	现任	女	47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秦亮	董事	现任	男	34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唐国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谢获宝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黎江虹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6	2014年05月21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申卫星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4	2013年10月10日	2014年05月21日	0	0	0	0
Thomas Joseph	监事会召集人	现任	男	59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Barker										
孙 彤	监事	现任	女	44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王渠光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陈超明	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4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陈 杰	总经理	离任	男	52	2013年10月10日	2014年10月10日	0	0	0	0
Chin Wee Hua (陈伟豪)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徐幼兰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52	2013年10月10日	2016年10月10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长Yeung Kwok Wei Richard（杨国威）先生：1949年4月7日出生，澳大利亚籍，香港工程师学会资深会员（HKIE Fellow），电气工程专业，工商管理硕士。自1973年7月曾先后在香港中华电力有限公司、布朗·勃法瑞公司（BBC）、ABB公司、阿尔斯通电力公司、阿尔斯通输配电公司的发电及输配电业务不同部门相继担任不同职位，从项目销售经理到高级副总裁，阿海珐输配电（AREVA T&D SA）中国地区首席代表及区域副总裁，及阿尔斯通电力中国电力总裁，现任阿尔斯通香港电力总监。杨国威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董事并任董事长，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董事Sébastien Thierry Rouge先生：1967年3月8日出生，法国国籍。Sébastien Thierry Rouge先生1990年毕业于法国高等商学院。1992年加入佛吉亚公司，并在1992年至1996年先后担任佛吉亚法国公司的控制员和佛吉亚美国子公司的公司控制员。1997年加入英维思公司，两年中先后在法国和德国担任自动化业务财务总监。1999年至2002年就职于欧洲Graham包装公司担任控制及信息系统总监。2002年，Sébastien Thierry Rouge先生加入阿尔斯通交通运输部担任信号系统财务总监，并在2003年出任财务副总裁。随后担任阿尔斯通交通运输部欧洲南部地区财务副总裁，并在2005年至2007年主要负责经营性项目，即采购和项目管理。2007年至2009年担任阿尔斯通电力服务部财务高级副总裁，随后出任热能系统部财务副总裁。2010年10月被任命为阿尔斯通电力部财务高级副总裁。自2011年7月至今，Sébastien Thierry Rouge先生担任阿尔斯通热力发电部财务高级副总裁，负责阿尔斯通热力发电部的全球业务。Sébastien Thierry Rouge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董事Pascal Alexander Radue先生：1975年3月21日出生，瑞士国籍。2000年获得英国南安普顿大学船舶工程专业荣誉工程硕士学位，专攻项目管理和材料科学。2001年加入法国阿尔斯通公司，负责工程方法协调，随后担任一个澳大利亚项目的工程管理和联络工程师。2003年5月调至瑞士巴登担任阿尔斯通电力部总裁执行助理。2005年3月被派到泰国曼谷Kaeng Khoi二期电厂项目，担任项目总监。2008年调至马来西亚吉隆坡担任阿尔斯通燃气业务亚太地区副总裁。自2014年1月起，担任阿尔斯通锅炉产品线副总裁，工作地点新加坡。Pascal Alexander Radue先生在电厂项目执行和综合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Pascal Alexander Radue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董事高岩先生：1963年11月4日出生，德国国籍。1982年留学德国，并于1987年获得自动化与控制专业硕士学位。1988年3月至1993年2月任职于德国达姆施塔特工业大学网络与信号研究所，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并于1993年初获得德国工学博士学位。1993年3月加入西门子。从1993年到2002年，在西门子通信集团德国总部担任不同管理职务，负责中国及亚洲地区的业务与运营。2003年初被派到中国，担任西门子中国移动网络业务总经理。从2006年5月起担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政府事务官，并兼任北京地区总经理至2008年10月。从2010年9月至2013年9月，担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华东地区及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加入阿尔斯通公司，担任阿尔斯通中国总裁。高岩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董事秦亮先生：1980年3月7日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EMBA专业（研究生）、英国达勒姆大学欧盟法专业（研究生）和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民商法专业（本科）。秦亮先生曾先后担任合富集团总裁助理及法律顾问，Pacific Media PLC中国区法务经理，凯赛生物产业有限公司总裁特别助理及法律顾问，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现任阿尔斯通蒸汽事业部中国区法务与合同管理总监。秦亮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董事姜红女士：1967年8月17日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毕业，获得工学学士学位。曾任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部长，现任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姜红女士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独立董事唐国平先生：1964年8月21日出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导，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荣获2001年度湖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优秀教学成果三等奖，湖北省跨世纪学术骨干，财政部部属院校跨世纪学科学术带头人，2002年入选教育部“优秀青年教师资助计划”。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等的独立董事。唐国平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独立董事谢获宝先生：1967年6月20日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荣获2009年度湖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高等学校优秀教学成果三等奖。兼任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武汉中博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谢获宝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独立董事黎江虹女士：1968年9月8日出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导，中共党员。荣获2001年度中华总工会授予的全国先进女职工称号，2012年荣获湖北省十大中青年法学家，兼任中国法学会经济法研究会常务理事、湖北省法学会经济法研究会副会长、湖北省财税法研究会副会长、湖北省法经济学会研究会副会长。曾任深圳仲裁委员会委员。黎江虹女士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监事会召集人Thomas Joseph Barker先生：1955年8月4日出生，美国国籍。1978年，Thomas Joseph Barker先生在CE公司曾任零部件采购员、锅炉服务部门运营经理、工业锅炉业务部市场经理。1990年，ABB收购CE公司后，Thomas Joseph Barker先生历任锅炉服务业务的市场开发和战略计划总监、全球锅炉业务的供应管理总监以及美国电力业务和全球锅炉业务的供应管理副总裁。2000年，阿尔斯通收购ABB下的电力业务。在阿尔斯通旗下的这家新公司，Thomas Joseph Barker先生在2001至2004年间任全球锅炉业务的供应管理副总裁，在2004至2008年间任全球锅炉制造副总裁，在2008至2012年间任全球制造技术和工艺总监。Thomas Joseph Barker先生现任阿尔斯通热能发电业务下锅炉制造总监，负责阿尔斯通分布在美国、欧洲、印度和中国的四家锅炉工厂的制造资产投资，研发和技术转让培训和制造工艺改进工作。Thomas Joseph Barker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的召集人，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监事孙彤女士：1970年7月2日出生，中国国籍。1988年至1992年就读于天津大学，双学位（企业管理和科技英语）。1992年至1993年在天津财经大学任助理讲师；1993年至1994年在天津开发区管委会公关部

工作；1994年至2000年任中石化—霍尼韦尔财务行政经理、霍尼韦尔中国区产品事业部业务规划和控制经理、霍尼韦尔南中国区域经理等职；2002年至2004年就读于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2001年至2003年任天津阿尔斯通水电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至2009年任天津阿尔斯通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至2012年在阿尔斯通公司不同部门任职，2013年起担任阿尔斯通中国地区财务总监。孙彤女士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的监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职工代表监事王渠光先生：男，1963年7月3日出生，中国国籍，武汉大学经济学硕士研究生。1985年7月参加工作，1999年在美国马里兰大学工商管理进修。现任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历任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处副处长、企业管理处处长、生产处处长等职务。2013年1月18日当选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工会委员会委员。曾任政协武汉市第十届、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王渠光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总经理陈超明先生：1963年8月30日出生，中国国籍，1983年毕业于华中工学院（华中科技大学前身）电厂热能动力专业，高级工程师。1983年陈超明先生加入中南电力设计院，先后担任机械工程师、主要设计人、机务部副经理和项目经理。1996年5月，加入三井巴布科克北京代表处，担任技术销售经理。1998年5月，加入三井（斗山）巴布科克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巴布科克（上海）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其武汉分公司总经理。2011年3月，陈超明先生加入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出任阿尔斯通集团锅炉业务首席工程师；同年加入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工程管理总监。2014年4月，加入阿尔斯通（武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同时担任阿尔斯通核电业务中国区副总裁。陈超明先生在公司运营管理、国内外能源项目销售与投标、工程设计与项目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陈超明先生自2014年10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财务负责人兼副总经理CHin Wee Hua（陈伟豪）先生，1971年10月4日出生，马来西亚国籍。毕业于澳洲西澳大学，商业学位，主修会计及财务经济及注册于澳洲会计师公会的会计师。另外毕业于英国莱切斯特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1年至2008年任阿尔斯通电力亚太（马来西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加盟阿尔斯通前，1999年至2001年，Chin Wee Hua（陈伟豪）先生任罗氏制药有限公司高级会计师。从1997年至1999年任瑞典Lundin石油公司有限公司的财务会计经理。1994年至1997年任马来西亚-普华永道高级审计员。Chin Wee Hua（陈伟豪）先生自2009年10月起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自2010年10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董事会秘书徐幼兰女士，1962年11月28日出生，中国国籍。1981年毕业于武汉无线电工业学校机械设计专业，1987年毕业于中国机械工程师进修大学机械设计专业，职称：工程师。1981年至1996年在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工作，负责工装产品设计及工艺编制；1996年至1998年全程参与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及上市工作；1998年至2002年在武汉锅炉集团资产管理部负责公司资本运营工作；2002年2月起担任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并于2002年考取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6年至2007年参与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向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出让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的收购工作，并负责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ST武锅B）股权被收购过程的信息披露工作。徐幼兰女士自2013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岩	控股股东单位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总裁	2013年12月01日		是
孙彤	控股股东单位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地区财务总监	2013年01月01日		是
姜红	参股股东单位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部	2007年09月01日		是

		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其余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参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报酬的决策程序：本公司现任董、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仍按国家劳动部门规定的标准执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是依据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由董事会制订方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 2、本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每人每年人民币10万元（税前）的津贴，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交通、住宿费据实报销。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Yeung Kwok Wei Richard (杨国威)	董事长	男	65	现任		108.67	108.67
Sébastien Thierry Rouge	董事	男	47	现任		271.14	271.14
Pascal Alexander Radue	董事	男	39	现任		146.92 (6月-12月)	146.92
Anders Maltesen (马迪森)	董事	男	49	离任		100.32 (1月-5月)	100.32
高 岩	董事	男	51	现任		170.21 (6月-12月)	170.21
熊 刚	董事	男	57	离任		0	0
姜 红	董事	女	47	现任		7	7
秦 亮	董事	男	34	现任		103.91	103.91
唐国平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10		10
谢获宝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10		10
黎江虹	独立董事	女	46	现任	5.83 (6月-12月)		5.83
申卫星	独立董事	男	44	离任	4.17 (1月-5月)		4.17

Thomas Joseph Barker	监事会召集人	男	59	现任		157.04	157.04
孙 彤	监事	女	44	现任		125.30	125.3
王渠光	监事	男	51	现任		45.33	45.33
陈超明	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0月-12月)	22.94	22.94
陈 杰	总经理	男	52	离任	(1月-9月)	129.98	129.98
Chin Wee Hua (陈伟豪)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03.56	103.56
徐幼兰	董事会秘书	女	52	现任		12.03	12.03
合计	--	--	--	--		343.84	1,190.5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Pascal Alexander Radue	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5月21日	增补董事
高 岩	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5月21日	增补董事
黎江虹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5月21日	增补独立董事
Anders Maltesen (马迪森)	董事	离任	2014年05月21日	因个人工作需要
熊 刚	董事	离任	2014年05月21日	因个人工作需要
申卫星	独立董事	离任	2014年05月21日	因个人工作需要
陈超明	总经理	聘任	2014年10月10日	新聘
陈 杰	总经理	离任	2014年10月10日	因个人工作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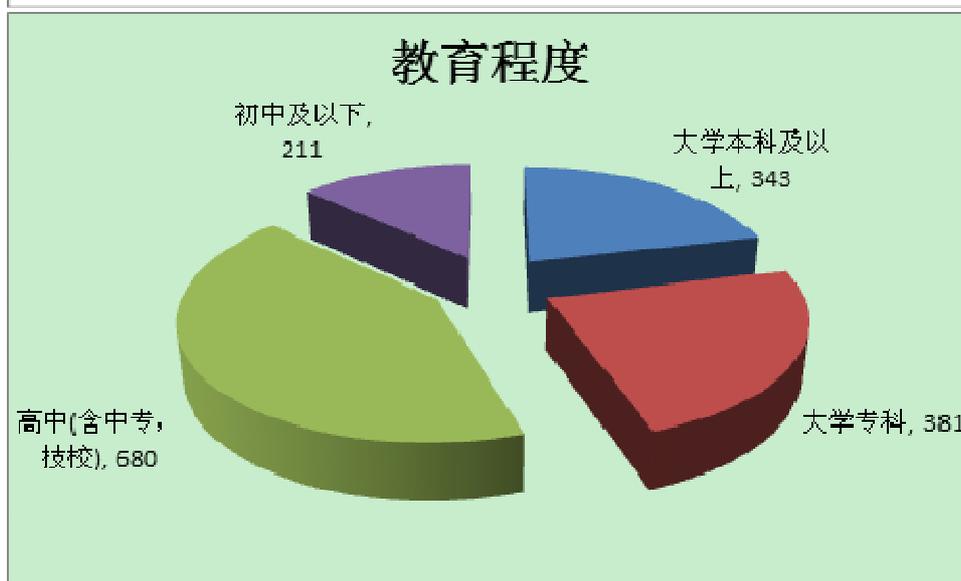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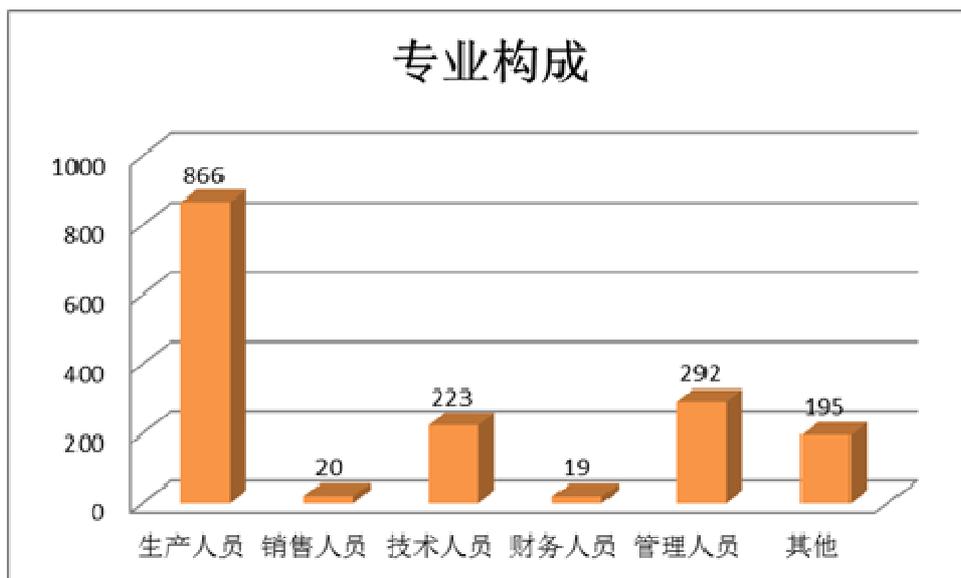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了保留关键技术人才、支持国内锅炉业务的发展，公司成立了技术专家委员会。技术专家委员会致力于锅炉技术开发、分享和传播，参与重要技术决策，并为公司项目执行提供必要技术支持。为了扩展锅炉岛业务，公司不断引进了锅炉岛项目管理和设计人才，这些人才在锅炉岛设计和项目执行方面起到了核心作用。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1615人，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1323人。

1. 在职员工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2. 员工薪酬政策情况:

公司薪酬政策尊重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在合理的成本范围内，通过全面薪酬体系帮助企业吸引、激励及保留符合企业要求的员工。全面薪酬体系通过根据市场数据进行工资结构调整来保证外部的竞争力，并通过公司内部级别的工资矩阵来提升内部的公平性。公司强调通过全面(整体)薪酬传递对于员工贡献的认可，不仅仅通过基本工资来体现而且将包括：奖金以及其他方面的各项福利计划，以及员工学习与发展的机会，奖励等。公司对绩效表现进行奖励，对关键人才与具有杰出绩效的员工进行差异化对待，期望员工能够从公司的整体业绩中受益以此保障公司内部团结一致。

3. 员工培训计划情况:

公司具备完整的培训体系，并在报告期制定和实施了完善的培训计划，具体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特种作业培训、管理培训、阿尔斯通技术转让培训等，通过培训，员工在知识、技能、方法等方面得到提升，改善了员工绩效，推动了公司业务发展。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通过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司完善了一系列治理和内控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了公司运作。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文件的要求。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和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也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董事的选聘程序，确保公司董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董事人员构成和人数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成员能认真履行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各尽其责，提高了董事会的办事效率。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监事的选聘程序，监事人员构成和人数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并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的报纸为《证券时报》、《大公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公司章程》有关内容进行了修改。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文）及湖北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对公司2010年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管理制度》，并按照制度规定，如实、完整地记录了相关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知情人名单，相关资料已及时报备。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人员未有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25 日	1、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3、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4、201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5、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2013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年度报酬的议案；7、关于续聘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8、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9、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签订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相关协议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并得到有效执行	2014 年 06 月 26 日	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网。《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67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21 日	1、审议《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2、审议《关于增补董事候选人议案》。2.1 选举高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2 选举 Pascal Alexander Radue 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3 选举黎江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并得到有效执行	2014 年 05 月 22 日	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网。《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52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23 日	1、审议《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2、审议《为顺利实施本次债转股，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的管理人员根据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权实施本次债转股，包括相关文件的签署和履行等》。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未获得通过	2014 年 05 月 24 日	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网。《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56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 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会议
唐国平	7	7	0	0	0	否
谢获宝	7	7	0	0	0	否
黎江虹	3	3	0	0	0	否
申卫星	4	4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三名独立董事能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发表独立意见和公司经营情况及风险管控情况。2014年，三名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及要求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在会议及闭会期间提出的有关建议得到了公司采纳或回应。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 关于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场前对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的审阅意见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的附注资料。我们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的财务制度规定，对所有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予以了重点关注。通过询问公司有关财务人员及管理人员，了解公司实施的财务数据分析程序，我们认为：公司所有的交易均已记录，资料完整，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基于对本次财务报表的审阅时间距离审计报告初稿报出日尚有一段时间，提请公司财务部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处理好资产负债日的期后事项，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年1月8日

(2) 关于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审阅意见

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以及公司提交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

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通过对有关账册及凭证的补充审阅，我们认为：保持原有的审阅意见，并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已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的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年4月10日

(3) 关于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公司董事会：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加公司2014年年度审计的8名审计人员，按照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约定，于2014年12月10日开始进行正式进场审计前有关事宜的沟通，并于2015年1月12日进场正式集中审计。该项目负责人就公司财务报表的合并、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公司相关的财务人员、管理人员以及我们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使得各方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处理情况、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等方面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亦使得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公允的审计结论有了更为成熟的判断。

在本年度现场审计期间，我们审计委员会就以下几点做了重点沟通：

- 1、所有交易是否均已记录，交易事项是否真实，资料是否完整；
- 2、财务报告是否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编制；
- 3、公司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是否健全；
- 4、公司各部门是否配合现场审计人员获取其审计所需的各种资料。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人员就以上几点问题给予了积极的肯定，并于2015年4月24日出具了本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本次年审的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完成了审计工作，审计人员执业能力胜任、人员配置合理，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其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年4月24日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15年度续聘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决议

鉴于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1998年至2014年一直为公司年度审计单位，且该事务所在公司2014年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和勤勉的工作精神，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5年度的审计单位，给予其报酬为120万元。

上述决议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需提请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年4月24日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现行薪酬体系是按规定决策程序制定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2014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相关人员薪酬数额真实、准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年4月24日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从企业的实际情况出发，公司健全了内部控制的组织机构，完善了内控制度，开展了正常的内控活动，保证了内部控制的合理性、合法性，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业务活动的健康进行，维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予以认同。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业务独立，各自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在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在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在资产、资金及其它资源方面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

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健全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根据上市公司严格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对子公司的财务实行垂直管理。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

在机构方面：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具有良好的运作机制和运作效率，各机构职责明确。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及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引入了独立董事制度，设立了董事会下属的四个专业委员会。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要求的组织机构。

在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和和生产系统，原材料和产品的采购、生产、销售均通过自身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完成，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国内不存在同业竞争。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是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设备进出口、（代理）采购及（代理）销售；提供培训、人事管理、咨询、技术、仓储、经营性租赁等服务；参与有对外承包工程经营权的中国企业的境外工程承包。

自2007年阿尔斯通中国入主以来，本公司的业务区域及产品销售仍立足于中国市场，并作为阿尔斯通在中国的唯一的一家锅炉生产基地，阿尔斯通承诺所有对中国市场提供的锅炉产品将由武锅股份生产和提供。同时，根据阿尔斯通的战略规划，阿尔斯通及其任何一个分/子公司都不会向中国出口锅炉或与武锅股份在中国竞争。

所以，不会出现武锅股份和其他阿尔斯通锅炉厂同时进行投标的情况。因此，本公司目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中国国内不存在同业竞争的问题。公司的关联交易按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协议价格执行。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主要是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制度。董事会根据公司全年的经营目标，将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同公司的经营业绩、安全生产、勤政廉政等考核指标挂钩，形成考评及激励机制，并兑现其年薪。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为贯彻实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证监局发布的鄂证监公司字【2012】9号文的要求及规定，公司已制定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下称“内控方案”）。为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公司以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的内控实施项目小组，负责确定内控工作的推进策略、实施范围、进行重要决策、协调工作及审批工作成果、推进以及执行具体工作、总结工作成果等。同时，公司聘请年审机构帮助公司识别内部控制薄弱环节和缺陷，有针对性的提出改进建议，使公司内控建设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内控方案》完成了内控建设的工作目标。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资产安全、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公司经营目标和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规范，贯彻实施了相关控制措施。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为规范公司财务报告的管理，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的财务管理制度和相应的管理规定，对财务报告的编制、关联交易及部门岗位职责、权限做了明确的规定。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年04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登载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内控审计报告前述段填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锅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我们认为，武锅股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登载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年度报告出现重大差错情形。制度的建立完善，且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15）01115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明瑾、李彦斌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5) 011153号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锅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武锅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武锅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武锅股份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第14.4.4条规定，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3、4所述，武锅股份公司2011年度至2014年度连续四年的净资产与净利润均为负值。截至2014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合计为-145,963.69万元，2014年度净利润为-10,225.98万元，武锅股份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的重大风险；另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第十八条规定，武锅股份公司持续经营的基本假设是基于母公司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阿尔斯通公司的持续支持作出判断的，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武锅

股份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明瑾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彦斌
中国 武汉 2015年 4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14,759.05	10,114,897.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245,380.00	15,000,000.00
应收账款	24,667,317.47	221,376,068.36
预付款项	107,637,276.70	66,353,048.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410,567.84	58,418,447.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020,572.11	134,413,065.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6,495,873.17	505,675,527.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4,126,925.05	705,316,090.85
在建工程	6,007,903.49	2,245,077.8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8,876,313.45	73,865,912.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429,432.07	52,533,127.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45,702.64	12,137.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3,986,276.70	833,972,346.10
资产总计	1,150,482,149.87	1,339,647,873.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12,800,000.00	1,629,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3,450,000.00	
应付账款	198,324,854.35	193,795,670.01
预收款项	649,426,107.48	803,079,34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872,888.01	10,902,573.56
应交税费	2,734,354.03	-30,001,780.39
应付利息	2,002,170.00	12,276,456.15
应付股利	562,000.00	562,000.00
其他应付款	41,545,848.47	41,329,411.6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50,718,222.34	2,661,143,67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372,000.00	21,47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36,960.00	12,314,73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991,910.49	79,585.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400,870.49	33,864,321.63
负债合计	2,610,119,092.83	2,695,007,994.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7,000,000.00	29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4,659,407.46	174,659,407.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99,272.11	6,516,272.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418,356.83	39,418,356.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75,433,737.54	-1,873,735,487.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9,856,701.14	-1,356,141,450.66
少数股东权益	219,758.18	781,329.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9,636,942.96	-1,355,360,12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0,482,149.87	1,339,647,873.78

法定代表人：杨国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逸豪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22,057.73	8,554,186.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245,380.00	15,000,000.00
应收账款	24,667,317.47	220,742,468.36
预付款项	107,637,276.70	66,353,048.9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861,719.37	58,771,441.37
存货	59,020,572.11	134,413,065.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5,254,323.38	503,834,210.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984,500.00	24,984,5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4,283,902.04	705,473,067.84
在建工程	6,007,903.49	2,245,077.8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8,876,313.45	73,865,912.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429,432.07	52,533,127.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45,702.64	12,137.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9,127,753.69	859,113,823.09
资产总计	1,174,382,077.07	1,362,948,033.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12,800,000.00	1,629,2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3,450,000.00	
应付账款	198,760,854.35	194,231,670.01
预收款项	649,426,107.48	803,079,341.99
应付职工薪酬	9,703,292.03	10,732,977.58
应交税费	2,734,354.03	-30,001,780.39
应付利息	2,002,170.00	12,276,456.1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9,423,506.89	79,014,270.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88,300,284.78	2,698,532,935.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372,000.00	21,47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36,960.00	12,314,73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991,910.49	79,585.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400,870.49	33,864,321.63
负债合计	2,647,701,155.27	2,732,397,256.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7,000,000.00	29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4,854,304.12	174,854,304.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99,272.11	6,516,272.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418,356.83	39,418,356.83
未分配利润	-1,989,091,011.26	-1,887,238,156.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3,319,078.20	-1,369,449,223.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74,382,077.07	1,362,948,033.9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47,399,638.32	866,341,650.15
其中：营业收入	947,399,638.32	866,341,650.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8,116,610.56	984,942,131.01
其中：营业成本	805,579,305.98	825,885,096.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710.66	
销售费用	18,057,863.57	18,062,876.92
管理费用	45,739,268.46	35,520,538.21
财务费用	92,959,194.56	94,292,314.53
资产减值损失	115,763,267.33	11,181,305.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6,207.85	-67,448.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163,180.09	-118,667,929.33
加：营业外收入	1,011,597.55	3,453,922.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6,944.11	441,377.67
减：营业外支出	4,544.11	137,276.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6,100.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156,126.65	-115,351,283.00
减：所得税费用	-27,896,304.46	5,016,123.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259,822.19	-120,367,406.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698,250.48	-119,438,184.80
少数股东损益	-561,571.71	-929,221.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7,000.00	688,234.0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7,000.00	688,234.0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7,000.00	688,234.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017,000.00	688,234.05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276,822.19	-119,679,17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715,250.48	-118,749,950.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1,571.71	-929,221.3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	-0.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国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豪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逸豪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47,399,638.32	866,341,650.15

减：营业成本	805,579,305.98	825,885,096.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710.66	
销售费用	18,057,863.57	18,062,876.92
管理费用	45,602,476.08	35,444,529.52
财务费用	92,965,102.27	94,298,028.94
资产减值损失	115,487,184.92	11,241,631.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6,207.85	-67,448.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756,213.01	-118,657,961.77
加：营业外收入	1,011,597.55	3,453,922.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6,944.11	441,377.67
减：营业外支出	4,544.11	132,181.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6,100.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749,159.57	-115,336,221.10
减：所得税费用	-27,896,304.46	5,016,123.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852,855.11	-120,352,344.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7,000.00	688,234.0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7,000.00	688,234.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017,000.00	688,234.05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3,869,855.11	-119,664,110.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6,246,247.68	639,989,168.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801,868.47	103,602,793.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877.44	5,734,76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954,993.59	749,326,730.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4,140,059.23	494,325,967.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369,302.63	160,389,112.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08,519.73	2,913,266.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51,567.25	39,961,40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169,448.84	697,589,75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785,544.75	51,736,979.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9,333.54	486,025.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3,474.77	226,407.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2,808.31	712,43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63,544.10	17,782,82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3,544.10	17,782,82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0,735.79	-17,070,395.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42,600,000.00	1,04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600,000.00	1,04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9,000,000.00	1,116,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900,543.32	84,975,66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8,900,543.32	1,201,775,66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300,543.32	-160,775,6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64,663.95	3,321,247.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0,398.31	-122,787,828.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83,224.28	131,071,052.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2,825.97	8,283,224.2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6,246,247.68	639,279,168.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801,868.47	103,602,793.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877.44	5,734,76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954,993.59	748,616,730.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4,140,059.22	494,325,967.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369,302.63	160,389,112.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08,519.73	2,913,266.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77,276.44	39,271,31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295,158.02	696,899,66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659,835.57	51,717,067.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9,333.54	486,025.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7,193.06	220,604.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6,526.60	706,629.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63,544.10	17,782,82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3,544.10	17,782,82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7,017.50	-17,076,198.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42,600,000.00	1,04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600,000.00	1,04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9,000,000.00	1,116,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900,543.32	84,975,66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8,900,543.32	1,201,775,66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300,543.32	-160,775,6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64,663.95	3,321,247.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2,389.20	-122,813,542.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2,513.86	129,536,056.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0,124.66	6,722,513.8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7,000,000.00				174,659,407.46		6,516,272.11		39,418,356.83		-1,873,735,487.06	781,329.89	-1,355,360,12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7,000,000.00				174,659,407.46		6,516,272.11		39,418,356.83		-1,873,735,487.06	781,329.89	-1,355,360,120.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7,000.00				-101,698,250.48	-561,571.71	-104,276,822.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17,000.00				-101,698,250.48	-561,571.71	-104,276,822.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00,000.00				174,659,407.46		4,499,272.11		39,418,356.83		-1,975,433,737.54	219,758.18	-1,459,636,942.9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7,000,000.00				174,659,407.46				39,418,356.83		-1,754,297,302.26	1,710,551.22	-1,241,508,98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5,828,038.06						5,828,038.0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7,000,000.00				174,659,407.46		5,828,038.06		39,418,356.83		-1,754,297,302.26	1,710,551.22	-1,235,680,94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8,234.05				-119,438,184.80	-929,221.33	-119,679,172.08	
（一）综合收益总							688,234.05				-119,438,184.80	-929,221.33	-119,679,172.08	

额						.05				8,184.80	1.33	9,172.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00,000.00			174,659,407.46		6,516,272.11		39,418,356.83		-1,873,735,487.06	781,329.89	-1,355,360,120.7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7,000,000.00				174,854,304.12		6,516,272.11		39,418,356.83	-1,887,238,156.15	-1,369,449,22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7,000,000.00				174,854,304.12		6,516,272.11		39,418,356.83	-1,887,238,156.15	-1,369,449,223.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7,000.00			-101,852,855.11	-103,869,855.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17,000.00			-101,852,855.11	-103,869,855.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00,000.00				174,854,304.12		4,499,272.11		39,418,356.83	-1,989,091,011.26	-1,473,319,078.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7,000,000.00				174,854,304.12				39,418,356.83	-1,766,885,811.92	-1,255,613,150.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5,828,038.06				5,828,038.0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7,000,000.00				174,854,304.12		5,828,038.06		39,418,356.83	-1,766,885,811.92	-1,249,785,112.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8,234.05			-120,352,344.23	-119,664,110.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8,234.05			-120,352,344.23	-119,664,110.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7,000,000.00				174,854,304.12		6,516,272.11		39,418,356.83	-1,887,238,156.15	-1,369,449,223.09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并新发布或修订了8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

本公司已于本报告期执行了这些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并新发布或修订了8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于本报告期执行了这些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锅炉建造业务生产周期较长、因行业特性导致正常营业周期长于一年，尽管相关资产往往超过一年才变现、出售或耗用，仍然划分为流动资产；正常营业周期中的经营性负债项目即使在资产负债日后超过一年才予清偿，仍然划分为流动负债。除此以外，本公司业务的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

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

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

管理层按照取得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或者持续下

跌时间达6个月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五名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含 2 年）	3.00%	3.00%
2-3 年（含 3 年）	6.00%	6.00%
3-4 年（含 4 年）	20.00%	20.00%
4-5 年（含 5 年）	20.00%	2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有银行承诺到期付款信用证或保函的应收款项、按照合同进度计提的销售税金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存货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原材料、周转材料均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库存商品、生产成本以实际成本计价，按产品令号归集成本费用。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

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

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成本法计量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2) 固定资产折旧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0.00%	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20	0.00%	14.29%-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0.00%	16.67%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8	0.00%	33.33%-5.56%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企业应当定期或者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

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对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寿命为土地使用权证载明使用年限，专有技术的预计使用寿命为6-15年，软件的预计使用寿命为3—5年。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不适用。

19、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A、长期待摊费用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自生产经营之日起按租赁期、5年孰短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设定的收益计划主要为向部分已退休员工支付的补充退休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单位法。报告期末，本公司将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

或损失，以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将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本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辞退福利主要为职工内部退休计划。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职工薪酬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建造合同收入、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

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3)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规避外汇风险，指定一项或一项以上套期工具，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本公司的套期系为规避外汇风险而进行的公允价值套期。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也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当本公司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预提成本，本公司对完工项目按实际总收入的0.5%，以首12个月质保期平均分配预提保修成本。合同规定质保期超过12个月的，超过部分按实际总收入的0.25%，以每12个月平均分配加计预提保修成本。该预提成本计入当期营业成本。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追溯调整。

	2015年4月24日批准。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4月24日批准。	追溯调整。

2014年1至3月，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7项会计准则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2014年6月20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新制定或修订的会计准则的变化，导致本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化，并已按照相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对于需要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本公司已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的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4月24日批准。	2013年度应付职工薪酬	减少 36,161,960.22
		2013年度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增加 21,470,000.00
		2013年度其他长期负债	增加 7,342,568.75
		2013年度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 6,516,272.11
		2013年度管理费用	减少 833,119.36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2013年度递延收益	增加 12,314,736.00
		2013年度其他长期负债	减少 12,314,736.00

本公司追溯调整的主要事项有：

-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的规定，本公司对已运作的退休福利计划及内退福利计划按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 退休福利计划由于精算假设变化重新计量的影响，本公司调整增加了“其他综合收益”、“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将2013年度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精算假设变化数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将截止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列报的与退休福利计划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其他长期负债”科目改计入“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内退福利计划由于精算假设变化重新计量的影响，本公司相应调整了2013年度“管理费用”及“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及其应用指南的规定，对报表列报科目作为以下重分类：
 - 原列报于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的“其他非流动负债”科目的递延收益项目，改为列报于“递延收益”科目；
 - 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的“营业外收入”科目，增加“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项目；
 - 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的“其他综合收益”科目，改为“其他综合收益的净额”科目，并列报其他综合收益的分类信息；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

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堤防费	应纳流转税额	2%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子公司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活动，本期无应纳税所得额。

2、税收优惠

无。

3、其他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6,682,825.97	8,283,224.28
其他货币资金	1,831,933.08	1,831,672.83
合计	8,514,759.05	10,114,897.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245,380.00	15,000,000.00
合计	36,245,380.00	15,0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9,345,380.00	36,245,380.00
合计	69,345,380.00	36,245,380.00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41.64%，主要系销售业务收到票据尚未到期所致。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772,460.00	22.41%	36,772,460.00	100.00%	0.00	25,780,000.00	6.99%	25,146,400.00	97.54%	633,6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219,864.05	72.66%	94,952,546.58	79.64%	24,267,317.47	313,941,226.09	85.13%	106,236,757.73	33.84%	207,704,468.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87,000.00	4.93%	7,687,000.00	95.05%	400,000.00	29,042,460.00	7.88%	16,004,460.00	55.11%	13,038,000.00
合计	164,079,324.05	100.00%	139,412,006.58	84.97%	24,667,317.47	368,763,686.09	100.00%	147,387,617.73	39.97%	221,376,068.36

	324.05		006.58		7.47	,686.09		17.73		8.36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24,820,000.00	24,820,000.00	100.00%	公司需承担后续支出,估计无法收回。
国电兰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1,952,460.00	11,952,460.00	100.00%	公司需承担部分后续支出,估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36,772,460.00	36,772,46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9,639,829.14	289,194.87	3.00%
1 至 2 年	13,290,000.00	398,700.00	3.00%
2 至 3 年	2,057,000.00	123,420.00	6.00%
4 至 5 年	114,754.00	22,950.80	20.00%
5 年以上	94,118,280.91	94,118,280.91	100.00%
合计	119,219,864.05	94,952,546.58	79.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89,684.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065,295.2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ALSTOM Power Inc.	3,451,290.19	款项收回

PT INDAH KIAT PULP&PAPER,TBK	3,136,267.46	款项收回
焦作华润热电有限公司	2,136,660.00	款项收回
国电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824,907.60	款项收回
大唐辽源发电厂	800,600.00	款项收回
山西潞安余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790,000.00	款项收回
国网能源和丰煤电有限公司	780,000.00	款项收回
新疆华电昌吉热电二期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款项收回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330,570.00	款项收回
国电兰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	款项收回
双鸭山热电有限公司	175,000.00	款项收回
合计	13,065,295.25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04,207,460.00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3.5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91,316,160.00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7,029,047.03	90.14%	27,601,803.69	41.60%
1 至 2 年	17,045.08	0.02%	20,893,261.63	31.49%
2 至 3 年	2,975,013.79	2.76%	8,236,834.17	12.41%
3 年以上	7,616,170.80	7.08%	9,621,149.44	14.50%
合计	107,637,276.70	--	66,353,048.93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A、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62.22%，主要系当期在建项目增加，预付项目所需的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B、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账款主要系尚未结算的工程采购预付款。因本公司承接的建造项目建造期及相应工程采购周期较长，故预付账款账龄相对较长。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80,877,223.03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为75.14%。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950,586.83	12.45%	19,950,586.83	100.00%		26,673,222.30	23.73%	26,673,222.3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870,168.49	81.66%	70,459,600.65	53.84%	60,410,567.84	83,116,954.43	73.93%	24,698,506.61	29.72%	58,418,447.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38,361.42	5.89%	9,438,361.42	100.00%		2,636,308.95	2.34%	2,636,308.95	100.00%	
合计	160,259,116.74	100.00%	99,848,548.90	62.30%	60,410,567.84	112,426,485.68	100.00%	54,008,037.86	48.04%	58,418,447.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鲁能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9,950,586.83	19,950,586.83	100.00%	项目暂停，难以收回款项。
合计	19,950,586.83	19,950,586.8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含1年）	3,964,250.66	118,927.52	3.00%

1至2年(含2年)	2,289,323.92	68,679.72	3.00%
2至3年(含3年)	257,475.42	15,448.52	6.00%
3至4年(含4年)	136,734.21	27,346.84	20.00%
5年以上	70,229,198.05	70,229,198.05	100.00%
合计	76,876,982.26	70,459,600.65	91.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698,781.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58,270.0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东湖开发区政府	1,826,897.56	款项收回
山西神头 2*1000MW 锅炉投标保证金	24,000.00	款项收回
ALSTOM (Wuhan) Engineering & Techno	7,372.48	款项收回
合计	1,858,270.04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4,000,015.00	2,400,000.00
销售税金	53,993,186.23	6,564,340.29
对关联单位的应收款项	62,310,820.18	62,582,713.07
对非关联单位的应收款项	39,741,095.33	40,716,432.32
其他往来	214,000.00	163,000.00
合计	160,259,116.74	112,426,485.6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老厂区搬迁补偿款	61,030,488.11	5 年以上	38.08%	61,030,488.11
山东鲁能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税金	19,950,586.83	5 年以上	12.45%	19,950,586.83
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税金	16,318,776.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18%	
ALSTOM Power Inc.	销售税金	14,875,771.05	1 年以内 (含 1 年)	9.28%	
华能罗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税金	9,732,427.36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7%	
合计	--	121,908,049.35	--	76.06%	80,981,074.94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212,638.42	55,367,786.36	73,844,852.06	105,746,499.12	54,992,196.80	50,754,302.3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9,414,350.22	84,238,630.17	-14,824,279.95	114,012,396.06	30,353,632.92	83,658,763.14
合计	198,626,988.64	139,606,416.53	59,020,572.11	219,758,895.18	85,345,829.72	134,413,065.4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4,992,196.80	9,323,741.18		8,948,151.62		55,367,786.3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0,353,632.92	68,574,626.26		14,689,629.01		84,238,630.17
合计	85,345,829.72	77,898,367.44		23,637,780.63		139,606,416.53

原材料跌价准备转销系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原材料处置或转入项目成本所致，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跌价准备转销系当期已完工项目计提的预计合同损失余额冲回所致。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564,163,740.80
累计已确认毛利	373,739,766.39
减：预计损失	84,238,630.17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868,489,156.9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824,279.95

其他说明：

7、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2,569,108.13	389,074,666.38	37,376,588.76	1,143,874.64		950,164,237.91
2.本期增加金额		2,336,860.81	1,456,334.81			3,793,195.62
(1) 购置		1,021,470.48	1,456,334.81			2,477,805.29
(2) 在建工程转入		1,315,390.33				1,315,390.3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469,653.01	147,361.43	108,810.00		725,824.44
(1) 处置或报废	0.00	469,653.01	147,361.43	108,810.00		725,824.44
4.期末余额	522,569,108.13	390,941,874.18	38,685,562.14	1,035,064.64		953,231,609.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754,247.36	157,346,881.78	29,744,827.72	834,559.87		242,680,516.73
2.本期增加金额	13,084,705.43	18,632,423.10	3,167,283.28	97,949.61		34,982,361.42
(1) 计提	13,084,705.43	18,632,423.10	3,167,283.28	97,949.61		34,982,361.42
3.本期减少金额		412,617.91	147,361.43	108,810.00		668,789.34
(1) 处置或报废		412,617.91	147,361.43	108,810.00		668,789.34

4.期末余额	67,838,952.79	175,566,686.97	32,764,749.57	823,699.48		276,994,088.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48,338.23	57,717.82	61,574.28		2,167,630.3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57,035.10				57,035.10
(1) 处置或报废		57,035.10				57,035.10
4.期末余额		1,991,303.13	57,717.82	61,574.28		2,110,595.2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4,730,155.34	213,383,884.08	5,863,094.75	149,790.88		674,126,925.05
2.期初账面价值	467,814,860.77	229,679,446.37	7,574,043.22	247,740.49		705,316,090.85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基地设备采购	1,087,737.12		1,087,737.12	2,245,077.87		2,245,077.87
联合厂房（油包车间）	4,920,166.37		4,920,166.37			
合计	6,007,903.49		6,007,903.49	2,245,077.87		2,245,077.8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联合厂房（油包车间）	59,707,711.00		4,920,166.37			4,920,166.37	8.24%	8.24%				自有资金
合计	59,707,711.00		4,920,166.37			4,920,166.37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无需对其提取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599,836.72	93,251,576.87		16,623,531.80	151,474,945.39
2.本期增加金额				431,033.70	431,033.70
(1) 购置				431,033.70	431,033.7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2,874.35	162,874.35
(1) 处置				162,874.35	162,874.35
4.期末余额	41,599,836.72	93,251,576.87		16,891,691.15	151,743,104.7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719,211.42	56,708,929.16		16,180,892.20	77,609,032.78
2.本期增加金额	831,893.80	3,763,352.25		721,328.20	5,316,574.25
(1) 计提	831,893.80	3,763,352.25		721,328.20	5,316,574.25
3.本期减少金额				58,815.74	58,815.74
(1) 处置				58,815.74	58,815.74
4.期末余额	5,551,105.22	60,472,281.41		16,843,404.66	82,866,791.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048,731.50	32,779,295.46		48,286.49	68,876,313.45
2. 期初账面价值	36,880,625.30	36,542,647.71		442,639.60	73,865,912.6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1,717,727.79	80,429,432.07	210,132,510.46	52,533,127.6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0.00	0.00
可抵扣亏损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21,717,727.79	80,429,432.07	210,132,510.46	52,533,127.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0.0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429,432.07		52,533,127.6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3,987,894.83	115,006,013.88
可抵扣亏损	600,102,106.24	964,474,179.69
合计	704,090,001.07	1,079,480,193.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364,372,073.45	
2015	138,617,290.31	138,617,290.31	
2016	258,201,599.91	258,201,599.91	
2017	169,083,295.20	169,083,295.20	
2018	34,199,920.82	34,199,920.82	
合计	600,102,106.24	964,474,179.69	--

其他说明：

无。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被套期项目	24,545,702.64	
套期工具		12,137.16
合计	24,545,702.64	12,137.16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当期未实现的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套期收益增加所致。

1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信用借款	0.00	200,000,000.00
委托借款	1,512,800,000.00	1,429,200,000.00
合计	1,512,800,000.00	1,629,2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委托借款为公司控股股东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10%。

1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3,450,000.00	0.00
合计	133,450,000.00	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说明：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了 100%，主要是本年内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增加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所致。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部件采购款	198,324,854.35	193,795,670.01
合计	198,324,854.35	193,795,670.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锅炉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803,704.17	尚未办理项目结算
长治清华钢结构有限公司	3,177,771.75	尚未办理项目结算
亚洲新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2,859,716.89	尚未办理项目结算
上海克莱德贝尔德曼机械有限公司	1,678,999.99	尚未办理项目结算
上海茂勋实业有限公司	1,500,632.18	尚未办理项目结算
合计	20,020,824.98	--

其他说明：

无。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锅炉产品销售款	649,426,107.48	803,079,341.99
合计	649,426,107.48	803,079,341.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60,419,188.95	尚未达到建造合同工程结算的节点
合计	60,419,188.95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564,163,740.80
累计已确认毛利	373,739,766.39
减：预计损失	84,238,630.17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868,489,156.9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4,824,279.95

其他说明：

无。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902,573.56	156,887,185.32	157,916,870.87	9,872,888.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651,431.76	18,651,431.76	0.00

合计	10,902,573.56	175,538,617.08	176,568,302.63	9,872,888.01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18,409.70	139,482,178.76	140,543,902.56	8,956,685.90
2、职工福利费		505,958.58	505,958.58	
3、社会保险费		7,762,158.13	7,762,158.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81,455.11	6,581,455.11	
工伤保险费		602,728.56	602,728.56	
生育保险费		577,974.46	577,974.46	
4、住房公积金		6,759,269.80	6,759,269.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4,163.86	2,377,620.05	2,345,581.80	916,202.11
合计	10,902,573.56	156,887,185.32	157,916,870.87	9,872,888.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007,784.71	17,007,784.71	
2、失业保险费		1,643,647.05	1,643,647.05	
合计		18,651,431.76	18,651,431.76	0.00

其他说明：

无。

1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59,884.19	-33,308,981.85
个人所得税	41,797.78	-1,500.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12.00	
教育费附加	2,448.00	
房产税		2,520,985.50

土地使用税	391,112.01	782,224.02
堤防费	816.00	
地方教育发展费	1,632.00	
印花税	130,952.05	5,492.25
合计	2,734,354.03	-30,001,780.39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本期出口退税收款所致。

18、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02,170.00	12,276,456.15
合计	2,002,170.00	12,276,456.15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83.69%，主要系本期偿还了前期计提的汇丰银行贷款利息所致。

19、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62,000.00	562,000.00
合计	562,000.00	562,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未付的股利，由于该子公司尚在清算过程中，故未支付。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往来	5,321,456.61	9,938,125.77
应付非关联方往来	28,805,926.97	21,260,713.14
应付职工个人往来	7,418,464.89	10,130,572.69
合计	41,545,848.47	41,329,411.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淄博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018,599.31	销售税金
合计	1,018,599.31	--

其他说明

无。

2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9,697,000.00	18,664,000.00
二、辞退福利	2,675,000.00	2,806,000.00
合计	22,372,000.00	21,470,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8,664,000.00	19,614,881.29
4.利息净额	817,000.00	900,971.55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2,017,000.00	-688,234.05
2.已支付的福利	-1,801,000.00	-1,163,618.79
五、期末余额	19,697,000.00	18,664,000.00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8,664,000.00	19,614,881.2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817,000.00	900,971.55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2,017,000.00	-688,234.05
四、其他变动	-1,801,000.00	-1,163,618.79
五、期末余额	19,697,000.00	18,664,000.00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系退休人员福利补贴：

1、补贴依据：根据Alstom当初收购武锅股份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SPA）约定，武锅股份将继续对原已退休人员承担退休补贴；根据武锅股份与武锅集团2007年9月17日签订的“关于退休及内退人员会议纪要”，承诺按照SPA约定执行相关政策，对于在旧厂搬迁之日之前正式退休的员工可以享受退休员工补贴；2009年公司明确：在2009年12月31日前退休的人员享受退休员工补贴。

2、补贴标准：关于退休人员补贴，是由四部分组成，每一项均来源于此前国企对员工薪酬福利政策的调整 and 改革引起：

- a. 工龄补贴，每年1元；
- b. 医疗补贴，每年0.8元；
- c. 交通补贴，每月10元；
- d. 住房补贴，按照老的级别工资核算，比较复杂，大概每月20元左右。

以上四项，每位退休员工平均在110元左右。

3、发放时限：从员工退休时发放，直至员工去世为止。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精算假设：

折现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2014年修订版），企业应当参照与计划负债具有相同久期的国债收益率来决定折现率。依据各时点的久期，估计各时点的久期及其相应的国债收益率如下。

	计划类别	1/1/2014	12/31/2014
久期	退休福利计划	8.7	8.9
折现率	退休福利计划	4.60%	3.60%

人口精算假设：采用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人寿保险业务经验生命表》。

其他说明：无

2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314,736.00		277,776.00	12,036,960.00	公司新厂区土地使用权收益
合计	12,314,736.00		277,776.00	12,036,96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公司新厂区土地使用权收益	12,314,736.00		277,776.00		12,036,96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314,736.00		277,776.00		12,036,960.00	--

其他说明：无

2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套期工具	24,991,910.49	
被套期项目		79,585.63
合计	24,991,910.49	79,585.63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当期未交割的远期合同产生的套期损失增加所致。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7,000,000.00						297,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4,909,718.58			144,909,718.58
其他资本公积	29,749,688.88			29,749,688.88
合计	174,659,407.46			174,659,407.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2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16,272.11	-2,017,000.00			-2,017,000.00		4,499,272.11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	6,516,272.11	-2,017,000.00			-2,017,000.00		4,499,272.11

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00			00		.1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516,272.11	-2,017,000.00			-2,017,000.00		4,499,272.1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418,356.83			39,418,356.83
合计	39,418,356.83			39,418,356.8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4,568,606.42	-1,754,297,302.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33,119.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73,735,487.06	-1,754,297,302.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698,250.48	-119,438,184.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75,433,737.54	-1,873,735,487.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833,119.36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9,870,503.16	800,699,664.55	861,121,950.92	825,881,875.73
其他业务	7,529,135.16	4,879,641.43	5,219,699.23	3,220.41
合计	947,399,638.32	805,579,305.98	866,341,650.15	825,885,096.14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36.51	
教育费附加	4,087.07	
堤防费	1,362.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24.72	
合计	17,710.66	

其他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本年应纳流转税增加所致。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奖金	6,726,944.18	5,038,957.98
社会保险	643,046.76	578,868.33
差旅费	1,102,306.36	1,612,474.29
住房公积金	172,281.49	155,351.00
业务招待费	160,461.00	243,742.80
折旧	307,252.20	404,536.06
租赁费	206,187.34	160,234.59
广告费	347,617.24	
投标及其它支出	8,391,767.00	9,868,711.87
合计	18,057,863.57	18,062,876.92

其他说明：无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奖金	14,517,894.21	12,542,120.37
社会保险	1,823,999.48	1,244,291.84
税费	4,325,827.27	3,303,209.52
保险费	637,930.35	1,926,365.83
差旅费	2,344,493.14	2,397,408.19

住房公积金	281,885.15	243,471.00
培训费	60,077.26	8,088.97
无形资产摊销	1,331,435.92	2,441,330.06
业务招待费	8,242.54	351,906.17
折旧	595,643.17	644,553.75
专业咨询服务费	12,695,651.48	8,401,332.86
租赁费	2,540,744.49	2,186,142.64
员工退休及其他福利费用	1,981,174.23	-2,265,784.53
其他	2,594,269.77	2,096,101.54
合计	45,739,268.46	35,520,538.21

其他说明：无

3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0,559,257.17	95,710,512.36
减：利息收入	1,583,474.77	226,407.11
汇兑净损失	1,964,663.95	-3,766,555.45
手续费	2,018,748.21	548,135.15
票据贴现支出		2,026,629.58
合计	92,959,194.56	94,292,314.53

其他说明：无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864,899.89	-28,503,923.96
二、存货跌价损失	77,898,367.44	39,685,229.17
合计	115,763,267.33	11,181,305.21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加935.33%，主要系本期5年期以上其他应收款项增加导致坏账损失增加，以及本期新增的Karabiga、罗源项目为亏损合同导致预计合同损失增加所致。

3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套期损益	-446,207.85	-67,448.47
合计	-446,207.85	-67,448.47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减少了562%，主要系本年度未交割的套期工具及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套期损失增加所致。

3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6,944.11	441,377.67	126,944.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9,767.52	441,377.67	59,767.5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67,176.59		67,176.59
政府补助	877,776.00	277,776.00	877,776.00
奖励收入		700,000.00	
赔款及罚款收入	1,278.88	2,012,262.77	1,278.88
其他	5,598.56	22,506.21	5,598.56
合计	1,011,597.55	3,453,922.65	1,011,597.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公司新厂区土地使用权收益	277,776.00	277,776.00	与资产相关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年度工业倍增骨干贡献奖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财政局 2013 外贸奖励款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77,776.00	277,776.00	--

其他说明：

3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6,100.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6,100.98	

其他	4,544.11	11,175.34	4,544.11
合计	4,544.11	137,276.32	4,544.11

其他说明：

无。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896,304.46	5,016,123.13
合计	-27,896,304.46	5,016,123.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0,156,126.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539,031.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252,466.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55,209.2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54,529.76
所得税费用	-27,896,304.46

其他说明：无。

3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26。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00,000.00	
罚款，赔款收入		2,012,262.77

奖励收入		700,000.00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3,000,000.00
其他	306,877.44	22,506.21
合计	906,877.44	5,734,768.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业咨询服务费	11,345,176.22	9,943,580.18
投标及其它支出	8,391,767.00	9,730,457.79
员工股票扣款	19,324.82	5,374,287.39
差旅费	3,597,260.50	4,029,916.65
租赁费	2,746,931.83	2,908,859.47
保险费	20,920.52	1,926,365.83
手续费	2,018,748.21	548,135.15
投标保证金	1,668,157.00	2,400,000.00
其他	2,443,281.15	3,099,802.33
合计	32,251,567.25	39,961,404.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83,474.77	226,407.11
合计	1,583,474.77	226,407.1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2,259,822.19	-120,367,406.1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92,068,451.60	11,181,305.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982,361.42	38,733,712.28
无形资产摊销	5,316,574.25	6,265,776.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944.11	-315,276.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6,207.85	67,448.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940,446.35	91,717,549.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96,304.46	5,016,123.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31,906.54	48,113,461.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322,123.21	61,766,488.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60,544.29	-90,442,20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785,544.75	51,736,979.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82,825.97	8,283,224.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283,224.28	131,071,052.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0,398.31	-122,787,828.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682,825.97	8,283,224.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82,825.97	8,283,224.2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2,825.97	8,283,224.28

其他说明:

无。

4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7,356.76
其中：美元	4,948.53	6.119	30,280.06
欧元	8,996.45	7.4556	67,073.93
日元	54.00	0.051371	2.77
应收账款			257,993.05
其中：美元	23,409.56	6.119	143,243.10
欧元	15,391.11	7.4556	114,749.95
其他应收款			343,977.15
其中：欧元	46,136.75	7.4556	343,977.1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因业务发展需要，为规避汇率风险，公司与汇丰银行、渣打银行及巴黎银行等分别签订了远期外汇合同。针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协同合作银行做好汇率趋势的预测，密切跟踪汇率变化情况，根据市场变动情况，实行动态管理；针对流动性风险，公司开展的外汇保值业务均以公司外汇收支预算为依据，由于公司外汇保值业务是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因此能够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对公司流动性资产影响较小；针对操作风险，公司制定了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岗位责任不相容的专职人员，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外汇保值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针对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保值业务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大型商业银行及外资银行，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针对法律风险，公司进行外汇保值业务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相关交易管理规范，合法进行交易操作，与交易对方签订条款准确明晰的法律协议，最大程度的避免可能发生的法律争端；对于可能的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现金流风险，公司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有效控制。

公司对报告期内套期损益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241.09万元（包括已交割及未交割远期合同）。公允价值计算以合同价格及交易对手提供的与产品到期日一致的资产负债表日远期汇率报价为基准。

44、其他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工业生产	95.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相同。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	-561,571.71		219,758.1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相同。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810,467.71	0.00	5,810,467.71	1,415,304.39	0.00	1,415,304.39	16,902,685.51	0.00	16,902,685.51	1,276,088.01	0.00	1,276,088.01

公司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00	-11,231,434.18	0.00	125,709.19	0.00	-18,584,426.65	0.00	19,912.00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其他说明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及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及其他应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见各附注披露。

本公司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管理层管理及监控这些风险，以确保及时和有效地采取适当的措施。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锅炉设备销售款。客户大多为国内大型热电厂以及与本公司有关联关系的阿尔斯通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这些客户信誉良好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且公司每年定期对客户进行信用评级，对客户的信用持续进行监控，确保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公司唯一可能出现信用风险就是产品质量出现问题需对客户进行赔偿而导致款项无法收回。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应收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2,482.00万元，款项账龄期限在五年以上，因产品质量问题需承担后续支出付款义务，此笔款项存在一定信用风险；应收甘肃大唐西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1,195.25万元，款项账龄期限在五年以上，因锅炉设备质量问题，预计款项难收回，因此存在一定信用风险；应收大唐辽源发电厂

700.7万元系设备质量扣款，款项账龄期限在五年以上，预计款项难以收回。上述款项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并已通过法律方式维护相关权益。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站锅炉，锅炉产品的制造属大型设备的建造合同，合同金额较大，制造周期相对较长，因此客户相对集中。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订单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的 72.67%。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帮助公司签订了多笔海外项目主要部件的分包订单，销售稳定，货款回收及时，使公司开拓了出口市场并支持和保证了公司近几年的正常运营。因此公司业务不存在客户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和附注（七）5的披露。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并与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为22亿元委托借款协议，以确保公司能维持日常经营所需的现金流，避免资金短缺的出现；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512,800,000.00				1,512,800,000.00
应付票据	133,450,000.00				133,450,000.00
应付账款	198,324,854.35				198,324,854.35
应付利息	2,002,170.00				2,002,170.00
其他应付款	41,545,848.47				41,545,848.47
其他长期负债	21,788,276.54	3,016,018.24		187,615.70	24,991,910.49
合计	1,909,911,149.36	3,016,018.24		187,615.70	1,913,114,783.31

年初余额：

项目	金融负债				
	1年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29,200,000.00				1,629,200,000.00
应付账款	193,795,670.01				193,795,670.01
应付利息	12,276,456.15				12,276,456.15
其他应付款	41,329,411.60				41,329,411.60
其他长期负债		79,585.63			79,585.63
合计	1,876,601,537.76	79,585.63			1,876,681,123.39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日元银行存款、以及美元、欧元结算形成的应收款项

有关。

截止于2014年12月31日，由于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货币资金、应收款项余额较少。对于本公司货币性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各币种升值或贬值5%，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38,494.31元，不包括留存收益的股东权益将增加或减少约38,494.31元。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短期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1,512,8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1,629,200,000元）。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点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人民币万元）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50个基点	-756.40	-814.60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50个基点	756.40	814.60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被套期项目	24,545,702.64			24,545,702.6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545,702.64			24,545,702.64
套期工具	24,991,910.49			24,991,910.4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4,991,910.49			24,991,910.4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以公开市场市价计量。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西六街六号乾坤大厦五层	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等。	陆仟零玖拾陆万肆仟肆佰美元	51.00%	51.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阿尔斯通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四节、六、4。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ALSTOM Power In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Boiler France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Power Service GmbH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Power Energy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Estonia AS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IS&T SAS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Power Ltd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s.r.o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Switzerland) Ltd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Power Turbomachines LLC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ALSTOM Power Sp.z o.o.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阿尔斯通能源查塔努加工厂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阿尔斯通(武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阿尔斯通(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人子公司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武汉锅炉集团阀门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子公司
武汉锅炉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子公司
武汉锅炉集团运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子公司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ALSTOM (Switzerland) Ltd	IT 服务	2,244,278.16	2,690,929.45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IT 服务、培训	3,240,488.11	3,791,857.41
ALSTOM IS&T SAS	IT 服务	5,104,414.43	5,530,108.63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部件	2,754,914.53	57,394,230.77
ALSTOM Power Turbomachines LLC	检验材料	10,143.07	
阿尔斯通(武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钢管蠕变试验服务	276,379.62	
ALSTOM Power Inc.	温莎设计审核	1,838,400.00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项目计划咨询、设计服务	5,279,170.53	701,196.45
ALSTOM Power Energy	采购原材料		11,683.46
ALSTOM Holdings	培训费		80,134.70
阿尔斯通(武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检测费		100,000.00
ALSTOM (Switzerland) LTD	SAP B1 软件费		49,584.0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ALSTOM Boiler France	锅炉销售	31,113,112.21	
Alstom Estonia AS	锅炉销售	2,583,944.84	6,938,366.95
ALSTOM Power Inc.	锅炉销售	611,056,046.52	526,554,872.39
ALSTOM Power Sp.z o.o.	锅炉销售	10,090,693.85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锅炉销售	32,390,577.96	18,864,296.95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锅炉销售	348,915.00	
阿尔斯通(武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费	819,431.21	425,258.82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检测费	28,848.58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8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38,400.00	3,896,400.00

(3) 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向公司提供了1,512,800,000.00元的一年期短期贷款，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10%，2014年度累计发生利息费用77,892,923.84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锅炉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649,095.32	4,968,818.28	4,854,995.28	4,854,995.28

应收账款	ALSTOM Power Inc	1,118,106.10	33,543.18	115,157,792.48	3,455,587.32
应收账款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114,754.00	22,950.80	129,576.22	25,915.24
应收账款	ALSTOM Boiler France	4,727,623.00	141,828.69		
预付账款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 (上海)有限公司			13,260,000.00	
预付账款	ALSTOM Power Inc.	1,225,6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 公司	61,030,488.11	61,030,488.11	61,030,488.11	16,353,377.52
其他应收款	武汉锅炉集团阀门 有限责任公司	240,571.49	240,571.49	240,571.49	48,114.30
其他应收款	武汉锅炉集团运通 有限责任公司	10,171.01	10,171.01	10,171.01	2,034.20
其他应收款	ALSTOM Boiler France	617,080.03	18,512.40	617,080.03	18,512.40
其他应收款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343,977.15	39,781.42	388,420.68	16,284.65
其他应收款	阿尔斯通(北京)工 程技术有限公司	14,074.73	844.48	14,074.73	422.24
其他应收款	阿尔斯通(上海)工 程技术有限公司	18,300.01	549.00		
其他应收款	阿尔斯通(武汉)工 程技术有限公司			245,749.37	7,372.48
其他应收款	ALSTOM Power Inc.	36,157.65	2,169.46	36,157.65	1,084.7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锅炉集团运通有限责 任公司	17,440.01	17,440.01
应付账款	武汉锅炉集团阀门有限责 任公司	265,931.46	321,360.26
应付账款	武汉锅炉集团工程有限 公司	10,803,704.17	19,125,755.73
应付账款	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 限	3,445,750.00	31,966,529.92

	公司		
应付账款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1,040,641.06	949,656.90
应付账款	ALSTOM Power Inc	488,787.14	443,650.07
应付账款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187,931.53	0.00
应付账款	ALSTOM s.r.o	252,577.05	11,281.33
应付账款	ALSTOM (Switzerland) Ltd	20,215.17	795,968.75
应付账款	ALSTOM Power Energy	10,614.19	9,247.07
预收账款	ALSTOM Estonia AS	0.00	2,583,944.83
预收账款	ALSTOM Power Sp. z o.o.	52,357,800.00	0.00
预收账款	ALSTOM Boiler France	18,654,718.99	0.00
预收账款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61,080,307.44	92,987,393.31
预收账款	ALSTOM Power Inc.	359,462,693.84	593,306,874.69
其他应付款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974,056.13	974,056.13
其他应付款	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98,200.80	3,117,745.60
其他应付款	ALSTOM IS&T SAS	2,598,148.49	4,394,244.13
其他应付款	ALSTOM (Switzerland) Ltd	1,137,892.27	1,342,660.11
其他应付款	ALSTOM Power Turbomachines LLC	10,143.07	
其他应付款	ALSTOM Power Ltd	87,948.88	88,376.46
其他应付款	ALSTOM Holdings	15,066.97	21,043.34

6、关联方承诺

7、其他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签约但尚未反映在财务报表中的购建长期资产承诺金额为人民币8,034,170.06元，美元157,085.00元，欧元15,071.50元。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开立的尚未解除履约责任的履约保函人民币90,325,380.00元,投标保函人民币1,600,000.00元,预付款保函人民币73,058,380.00元,付款保函人民币5,294,133.56元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2014年履行前期购建长期资产承诺金额为人民币1,940,797.41元。

2014年因合同履行释放了履约保函人民币8,431,950.00元,投标保函人民币2,400,000.00元及预付款保函人民币2,261,090.00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

A、本公司与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因《2×200MW机组燃煤锅炉经济合同》的履行产生纠纷，于2010年4月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偿还本公司合同款共计4,797万元，违约金及利息共计2,204.7万元。

2011年10月，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经过多次开庭审理，判决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合同款3,982万元以及相应利息。

判决执行过程中，本公司发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就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这一案件事实认定错误，遂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2013年4月，最高人民法院裁定：指令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2014年4月11日，本公司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判决如下：1、撤销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0）晋民初字第8号民事判决；2、解除原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所签订的经济合同；3、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原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合同款4,797万元(因已判定2#锅炉的已付订金815万元转为1#锅炉的部分货款,故1#锅炉总欠款4,797万元中的

815万元无须再行支付)及相应利息； 4、驳回本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判决生效后，被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履行判决书规定的义务：向公司支付合同欠款。公司于2014年5月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后，为便于执行，于2014年5月裁定：指定由山西省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

2014年10月20日，山西省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冻结、扣划被执行人振兴集团有限公司的存款六千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当数额的财产。并于2014年10月21日轮候冻结了被执行人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名称：ST生化、股票代码：000403）的22.61%股权，计61,621,064股。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当具备法定拍卖条件时，公司将申请法院拍卖上述轮候冻结的股权。

公司已按账龄分析法对该债权计提了坏账准备。

本次裁决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取决于本裁决的最终执行情况。

B、2003年9月，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了《2×350MW机组扩建工程锅炉买卖合同》，在该合同的履行过程中，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生产并向包头铝业交付了全部锅炉设备，但该公司长期拖欠该锅炉设备合同款。本公司曾连续多次通过各种方式（包括电话、传真和特快专递）要求包头铝业支付该合同的欠款，但包头铝业均以锅炉设备存在质量问题为由不予支付，也不同意与本公司友好协商解决问题。2014年5月，本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决包头铝业偿还本公司合同欠款、违约金及其利息，并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交了相关证据。

截止报告期末，本案尚在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的审理中。

本公司已对该债权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

本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取决于诉讼的最终判决结果。

（2）担保事项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对外未履行完毕的担保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A、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锅炉销售		861,121,950.92

	939,870,503.16	
其他	7,529,135.16	5,219,699.23
合计	947,399,638.32	866,341,650.15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大陆地区	198,700,066.92	313,841,205.09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748,699,571.40	552,500,445.06
合计	947,399,638.32	866,341,650.15

C、主要客户信息

2014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ALSTOM Power Inc.	611,056,046.52	64.50
滨州北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94,575,656.11	9.98
国电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81,782,876.71	8.63
PT INDAH KIAT PULP & PAPER ,TBK	50,304,260.19	5.31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31,845,678.93	3.36
合计	869,564,518.46	91.78

2013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ALSTOM Power Inc.	526,554,872.39	60.78
滨州北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318,637,671.60	36.78
国电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63,956,596.94	7.38
ALSTOM Boiler Deutschland GmbH	18,864,296.95	2.18
甘肃电投永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345,197.98	1.89
合计	944,358,635.86	109.01

本公司销售前五名占收入的比重较高，客户集中，主要系ALSTOM内部的关联公司和国内大型的热电厂，收入来源于锅炉销售业务，客户集中属于行业特性。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197,543.37万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225,422.23万元；2014年末股东权益合计-145,963.69万元，2014年度净利润-10,225.98万元。本公司主营业务利润自2012年起连续3年亏损、营运资金出现负数，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针对上述情况，本公司考虑了未来经营活动中持续取得净现金流入的能力，本公司的主要债务系公司控股股东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委托贷款（截止2014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151,280.00万元），阿尔斯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续签了委托贷款协议，将贷款期限延长至2016年4月30日。本公司管理层及本公司董事会确信在2014年12月31日后的十二个月内能够进行再融资，无偿债压力，本公司能获得持续经营所需的资金和业务，恢复公司盈利能力。

3、其他

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和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第14.4.4条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公司2014年度报告披露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公司股票是否终止上市的决定。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772,460.00	22.80%	36,772,460.00	100.00%		24,820,000.00	6.79%	24,82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392,479.23	72.18%	92,125,161.76	79.15%	24,267,317.47	311,755,182.08	85.27%	104,050,713.72	33.38%	207,704,468.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87,000.00	5.02%	7,687,000.00	95.05%	400,000.00	29,042,460.00	7.94%	16,004,460.00	55.11%	13,038,000.00
合计	161,251,939.23	100.00%	136,584,621.76	84.70%	24,667,317.47	365,617,642.08	100.00%	144,875,173.72	39.62%	220,742,468.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24,820,000.00	24,820,000.00	100.00%	公司需承担后续支出,估计无法收回。
国电兰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1,952,460.00	11,952,460.00	100.00%	公司需承担部分后续支出,估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36,772,460.00	36,772,46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9,639,829.14	289,194.87	3.00%
1 年以内小计	9,639,829.14	289,194.87	3.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3,290,000.00	398,700.00	3.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057,000.00	123,420.00	6.00%
4 至 5 年（含 4 年）	114,754.00	22,950.80	20.00%
5 年以上	91,290,896.09	91,290,896.09	100.00%
合计	116,392,479.23	92,125,161.76	79.1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第十一节、四、1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74,743.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065,295.2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ALSTOM Power Inc.	3,451,290.19	款项收回
PT INDAH KIAT PULP&PAPER,TBK	3,136,267.46	款项收回

焦作华润热电有限公司	2,136,660.00	款项收回
国电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824,907.60	款项收回
大唐辽源发电厂	800,600.00	款项收回
山西潞安余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790,000.00	款项收回
国网能源和丰煤电有限公司	780,000.00	款项收回
新疆华电昌吉热电二期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款项收回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330,570.00	款项收回
国电兰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	款项收回
双鸭山热电有限公司	175,000.00	款项收回
合计	13,065,295.25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04,207,460.00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4.6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91,316,160.00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950,586.83	12.41%	19,950,586.83	100.00%		26,673,222.30	23.65%	26,673,222.3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378,375.72	81.72%	70,516,656.35	53.67%	60,861,719.37	83,488,145.28	74.01%	24,716,703.91	29.61%	58,771,441.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38,361.42	5.87%	9,438,361.42	100.00%		2,636,308.95	2.34%	2,636,308.95	100.00%	
合计	160,767,323.97	100.00%	99,905,604.60	62.14%	60,861,719.37	112,797,676.53	100.00%	54,026,235.16	47.90%	58,771,441.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鲁能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9,950,586.83	19,950,586.83	100.00%	项目暂停，难以收回款项。
合计	19,950,586.83	19,950,586.8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4,101,267.04	123,038.01	3.00%
1 年以内小计	4,101,267.04	123,038.01	3.00%
1 至 2 年（含 2 年）	2,365,332.61	70,959.98	3.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17,271.72	19,036.30	6.00%
3 至 4 年（含 4 年）	372,120.07	74,424.01	20.00%
5 年以上	70,229,198.05	70,229,198.05	100.00%
合计	77,385,189.49	70,516,656.35	91.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第十一节、四、1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737,639.4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58,270.0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东湖开发区政府	1,826,897.56	款项收回
山西神头 2*1000MW 锅炉投标保证金	24,000.00	款项收回
ALSTOM (Wuhan) Engineering & Techno	7,372.48	款项收回
合计	1,858,270.04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4,000,015.00	2,400,000.00
销售税金	53,993,186.23	6,564,340.29
对关联单位的应收款项	62,819,027.41	62,953,903.92
对非关联单位的应收款项	39,741,095.33	40,716,432.32
其他往来	214,000.00	163,000.00
合计	160,767,323.97	112,797,676.5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老厂区搬迁补偿款	61,030,488.11	5 年以上	37.96%	61,030,488.11
山东鲁能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税金	19,950,586.83	5 年以上	12.41%	19,950,586.83
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税金	16,318,776.00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5%	
ALSTOM Power Inc.	销售税金	14,875,771.05	1 年以内（含 1 年）	9.25%	
华能罗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税金	9,732,427.36	1 年以内（含 1 年）	6.05%	
合计	--	121,908,049.35	--	75.82%	80,981,074.9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984,500.00		24,984,500.00	24,984,500.00		24,984,500.00
合计	24,984,500.00		24,984,500.00	24,984,500.00		24,984,5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984,500.00			24,984,500.00		
合计	24,984,500.00			24,984,5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9,870,503.16	800,699,664.55	861,121,950.92	825,881,875.73
其他业务	7,529,135.16	4,879,641.43	5,219,699.23	3,220.41
合计	947,399,638.32	805,579,305.98	866,341,650.15	825,885,096.14

其他说明：无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6,944.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282,752.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7,776.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40,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33.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0,150.00	
合计	5,070,255.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3%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9%	-0.36	-0.3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01,698,250.48	-119,438,184.80	-1,459,856,701.14	-1,356,141,450.66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01,698,250.48	-119,438,184.80	-1,459,856,701.14	-1,356,141,450.66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682,569.38	10,114,897.11	8,514,759.05
应收票据	16,778,857.08	15,000,000.00	36,245,380.00
应收账款	231,207,704.44	221,376,068.36	24,667,317.47
预付款项	117,776,137.51	66,353,048.93	107,637,276.70
其他应收款	90,356,030.52	58,418,447.82	60,410,567.84
存货	143,098,165.73	134,413,065.46	59,020,572.11
流动资产合计	732,899,464.66	505,675,527.68	296,495,873.17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741,586,739.40	705,316,090.85	674,126,925.05
在建工程	1,562,224.98	2,245,077.87	6,007,903.49
无形资产	79,968,814.31	73,865,912.61	68,876,313.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549,250.74	52,533,127.61	80,429,432.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10,557.57	12,137.16	24,545,702.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0,477,587.00	833,972,346.10	853,986,276.70
资产总计	1,623,377,051.66	1,339,647,873.78	1,150,482,149.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5,000,000.00	1,629,200,000.00	1,512,800,000.00
应付票据	42,532,000.00		133,450,000.00
应付账款	285,438,535.15	193,795,670.01	198,324,854.35
预收款项	796,939,508.66	803,079,341.99	649,426,107.48
应付职工薪酬	12,121,385.85	10,902,573.56	9,872,888.01
应交税费	-94,610,129.10	-30,001,780.39	2,734,354.03
应付利息	2,442,575.34	12,276,456.15	2,002,170.00
应付股利	562,000.00	562,000.00	562,000.00
其他应付款	60,502,521.10	41,329,411.60	41,545,848.47
流动负债合计	2,810,928,397.00	2,661,143,672.92	2,550,718,222.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6,652,252.94	21,470,000.00	22,372,000.00
递延收益	12,592,512.00	12,314,736.00	12,036,96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884,838.41	79,585.63	24,991,910.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129,603.35	33,864,321.63	59,400,870.49
负债合计	2,859,058,000.35	2,695,007,994.55	2,610,119,092.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7,000,000.00	297,000,000.00	297,000,000.00
资本公积	174,659,407.46	174,659,407.46	174,659,407.46
其他综合收益	5,828,038.06	6,516,272.11	4,499,272.11
盈余公积	39,418,356.83	39,418,356.83	39,418,356.83
未分配利润	-1,754,297,302.26	-1,873,735,487.06	-1,975,433,73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7,391,499.91	-1,356,141,450.66	-1,459,856,701.14
少数股东权益	1,710,551.22	781,329.89	219,758.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5,680,948.69	-1,355,360,120.77	-1,459,636,94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3,377,051.66	1,339,647,873.78	1,150,482,149.87

5、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